



##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四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六一七八**次会议

2009年8月5日星期三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约翰·索沃斯爵士 . . . .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成员:**

奥地利 . . . . .	迈尔-哈廷先生
布基纳法索 . . . . .	蒂恩德雷贝奥果先生
中国 . . . . .	刘振民先生
哥斯达黎加 . . . . .	乌尔维纳先生
克罗地亚 . . . . .	维洛维奇先生
法国 . . . . .	里佩尔先生
日本 . . . . .	奥田先生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 . . . .	达巴希先生
墨西哥 . . . . .	埃列尔先生
俄罗斯联邦 . . . . .	谢尔巴克先生
土耳其 . . . . .	乔尔曼先生
乌干达 . . . . .	穆戈亚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 . . . .	赖斯女士
越南 . . . . .	黎良明先生

## 议程项目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54A)。



上午 10 时 10 分开会。

##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阿根廷、澳大利亚、孟加拉国、巴西、加拿大、危地马拉、印度、印度尼西亚、摩洛哥、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秘鲁、塞尔维亚、南非、瑞典、突尼斯和乌拉圭的代表的来信，他们在信中要求邀请他们参加关于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我提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邀请这些代表参加对项目的审议，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上述代表在安理厅一侧为他们保留的座位上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安理会在事先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将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根据其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邀请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阿兰·勒罗伊先生、主管外勤支助事务副秘书长苏珊娜·马尔科拉女士，以及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部队指挥官马丁·路德·阿格瓦伊将军。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事先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我将先讲几句话。

我谨首先向两位副秘书长阿兰·勒罗伊和苏珊娜·马尔科拉表示欢迎。他们在其最近的一份题为“新伙伴关系议程：勾画联合国维持和平新地平线”的关于维持和平问题的非正式文件中谈到，必须为联合国维持和平确定一个新的地平线——有助于应对

今天和明天的各项挑战的地平线。我希望，今天的辩论将为实现这项目标作出一些贡献。

我也非常高兴地看到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部队指挥官马丁·阿格瓦伊将军出席今天的会议，为我们介绍当地的情况。在实地进行有效工作，必须是我们安全理事会、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大会和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中审议维和工作的努力的核心。我感谢阿格瓦伊将军今天出席会议。

我也欢迎他的各位同事——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指挥官。他们代表并指挥世界各地大约 10 万名联合国维和人员。我向他们以及同他们一道服务的男女军人、警察和文职人员表示敬意，并感谢他们对世界各地和平与安全所作的贡献。

联合国维和行动是一种独特的全球伙伴关系。我们的维和人员帮助脆弱的国家摆脱冲突，实现新的稳定。他们是稀有的资产，对这些资产的需求继续增加。联合国系统有责任确保把联合国维和人员部署到最需要的地方，让其发挥最大的效用。

联合王国和法国在 1 月提出的倡议设法确保安全理事会能够发挥最佳作用。在我们工作的早期阶段，我们注重对维和行动的战略监督，力图确保维和任务可信、可以实现而且可以衡量。而且我们想办法改善同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信息交流和协商。

与此同时，维和行动的规模加大、复杂程度提高，促使会员国和联合国秘书处之间开展对话，经过对话，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已经提出了重要的建议，值得我们进一步思考。

这项工作取得了一些初步进展，我们现在需要在此基础上在安全理事会内外作出努力，同更广大的联合国系统密切合作，取得更大进展。我们今天的目的是听取联合国广大会员国的同事们的意见、记录并审查迄今为止的进展，并找出前进方法中的共同因素。

我现在请勒罗伊先生就本议题向安理会发言。

**勒罗伊先生(以法语发言)**：在维和工作发展的重要关头，我当然对再次参加安全理事会关于联合国维和行动的辩论感到荣幸。主席先生，我将作简短发言，因为我在近几个月里曾两次有机会就维和行动的将来表明我们的想法，并且正如你说过的那样，我们于7月17日发表了关于“新地平线”倡议的非正式文件。我要像你一样强调我们几乎所有指挥官都出席今天会议这一事实，他们本周正在参加一个研讨会。我欢迎他们参加我们今天的会议。

明年将是卜拉希米大使领导的联合国和平行动小组的划时代报告(S/2000/809)发表十周年。现在显然是安全理事会和全体会员国总结进展和审视今后挑战的重要时刻。

当然，卜拉希米报告和随后的改革努力对我们特别有益。联合国维和行动已变得更加强有力、更加有效。如果没有这些改进，联合国就跟不上维和需求的大幅增加。自从提出卜拉希米报告以来曾经有过挫折，例如在塞拉利昂和刚果民主共和国，但是，我们设法较快地克服了这些挫折。我们得以在实地正反两方面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展了工作。这些进展中有许多是在会员国的持续支持下取得的，安全理事会和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提供的指导，是加强联合国维和行动的基础。

在秘书处内，“2010 和平行动”内部改革谋求进一步实现我们工作的专业化。2007年我们对维持和平行动部(维和部)进行了改组，并设立了外勤支助部(外勤部)，目的是加强总部的组织和管理制度。2008年，维持和平行动部提出了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原则和准则”的文件，即更为人所知的《拱顶石原则》，其中确定了维和部认为成功进行维和行动至关重要的因素。它重申了联合国维和行动的基本原则——征得同意、不偏袒以及除了自卫和捍卫授权之外不使用武力。它强调，顾名思义，维和行动必须要有和平可供维护，要有一个政治进程可供支持，以及把实地的联合国大家庭联合起来的综合方法。

然而，我们都了解，联合国维和行动目前的规模和复杂性要求我们对现状进行审查，并振兴我们的伙伴关系。安理会中的英法倡议、日本担任主席的安全理事会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的工作，以及一些会员国在2009年提出的不同倡议，都反映了这种集体认识。我们的讨论为我们共同确定其中一些最紧迫的挑战提供了帮助。

首先，安理会知道，现在越来越难找到足够的人员、装备、高级领导人员，甚至政治影响力来满足我们活动规模的需求。

第二，对于联合国维和行动的用途我们需要有共同的构想。即维和行动成为有效工具的条件，以及它们无法发挥作用的情况，我们面临的挑战是在实地落实这一共同构想，以便保护平民、抵抗对和平的攻击，并协助各国和政府实现冲突后复原。

第三，我们需要有效的过渡战略。一旦实现早期的稳定，我们随后就必须确保大力开展持续的集体恢复努力，以便维和特派团能够进行过渡和撤出。

有鉴于此，在6月29日安全理事会的辩论中(见S/PV.6153)，马尔科拉副秘书长和我要求重建维和利益攸关方之间的伙伴关系。主席在刚才的发言中提到这项呼吁。我们中每一方——安全理事会、大会的特别委员会和第五委员会、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当然还有秘书处——都可发挥必要作用。每一方都是不可缺少的，我们彼此承担着发挥各自作用的责任。

我们期待着同安全理事会成员国进行对话，并同大会各机构，特别是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和第五委员会，进行同样富有成效的对话。

**(以英语发言)**

为了协助这项对话，正如主席提到的那样，维和部和外勤部在7月17日发表了“新地平线”非正式文件。这项非正式文件是振兴维和伙伴关系的“新地平线”进程的一部分。它描述了我们只能通过有效的伙伴关系来应对的一系列广泛的维和挑战。请允许我很快地提请安理会注意其中的一些挑战。

第一，非正式文件突出强调了有效的伙伴关系对于加强维和行动规划的重要性。我们需要改进评估的质量，我们只能通过加强信息交流来这样做。

秘书处还必须向安理会提出一整套备选办法，使安理会能够授权开展能够实现的任务。在这里，非正式文件还强调加强协商和沟通的重要性。规划要切实有效，这取决于维持和平的伙伴尽早明确表示他们在哪些方面以及如何能够协助筹备一次行动。

第二，非正式文件审视了如何能够重振伙伴关系，借以改进对维持和平行动的管理和监督。文件重点说明了在初期阶段需要加强指挥与控制系统，包括通过总部与特派团领导人之间更强有力的问责制框架。文件还提议在各级与部队派遣国加强协商和互动，以确保对当地人员可以提出哪些要求，特别是对更健全的维持和平设想有共同的理解。

第三，非正式文件指出了当前维持和平伙伴还不够团结的三项政策领域，这种情况确实给我们今天的特派团造成了业务上的困境。对于维和人员来说，这些都是强有力的维持和平、保护平民和重要的维和工作。我们迫切需要就维和人员在这些领域的作用、如何在当地付诸行动以及我们需要哪些工具完成这种工作达成共同见解。

第四，我们需要将重点放在数量上的情况转变到确保拥有必要的能力上来。这种着眼于能力的做法将产生广泛的影响，这些影响涉及：我们如何供应设备和补偿会员国所提供的设备、我们为人员和任务确定的标准、对新加入的部队派遣国的培训支助以及与区域组织相互间的可操作性。这种对于交付能力的重视在很大程度上也依赖于外勤支助部的支助战略思维·马尔科拉副秘书长很快会来讨论这一问题。

无疑，很多的问题都将取决于共同的设想和努力。就其本身而言，秘书处已通过“新地平线”确定了我们可以如何更好履行我们责任的途径。最后，我要重点谈谈非正式文件中所强调的维持和平行动部(维和部)和外勤支助部打算恪守的几项承诺。

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的规划和监测及报告，我们作出了几项承诺。

第一，我们承诺就所部署的新的维持和平特派团所处局势问题向安全理事会提供透彻的分析，并就可能考虑如何以一整套的支助办法协助特派团的部署提出建议。

我们承诺在部署技术评估团之前与安全理事会和部队派遣国进行协商，并向其汇报评估团的成果。

我们承诺在规划新的和当前的特派团方面加强同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进行切实对话，并确保安全理事会通过秘书长的报告获得秘书处对于任务期限即将延长的那些部队派遣国提出的意见所作的明确评估。

我们将审查、改进和精简我们的报告程序，以确保能够以我们所掌握的资源满足安全理事会和部队派遣国的重点信息要求。我们将探讨相互分享信息以支持维持和平特派团的各种选择办法。

我们将继续努力为特派团制订适当和高质量的基准，同时着眼于对当地条件的全面了解，并与冲突后为建设和平出力的联合国系统各个部门密切合作，研究基准的最佳做法。

我所强调的问题只是我们希望同安全理事会成员、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我们区域和联合国的伙伴建立并维持的广泛对话的一些内容。这一对话涉及我们最近散发的非正式文件中提出的一整套的建议。我们一直在说，维和部和外勤支助部的非正式文件是对话的开始而不是结束。

我们真诚希望能够利用卜拉希米报告发表十周年前的几个月，在维和伙伴关系中的所有利益攸关方之间，就如何更好地继续发展将近十年前为联合国维持和平奠定的基础，确立一种新的思维。我确信，在今后的几个月里，我们一定能够重振伙伴关系，从而为联合国维持和平提出共同愿景，并共同承诺增进这一愿景，以便为我们今天和明天都依赖的男男女女和儿童服务。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非常感谢勒罗伊先生的通报。我现在请马尔科拉女士发言。

**马尔科拉女士(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感谢你 and 安理会提供这一论坛，讨论对于我们的工作来说非常重要的事项，以便更好地为外勤支助部所服务的维持和平和政治外地任务服务。请允许我还对前来这一论坛的各位部队指挥官表示欢迎，我认为他们的到来真正为我们的讨论增加了价值。

阿兰提到了为“新地平线”这一文件所做的工作。外勤支助部与维持和平行动部(维和部)密切合作编制了这一非正式文件。安理会知道，保障“新地平线”能够成形的一个主要驱动力是“支助战略”。我们是今年年初在安理会的务虚会上同安理会开始讨论这一“战略”的，我们打算同各会员国在整个进程中始终保持密切的协商。我们的最高目标是提供符合质量、速度和效率的更好的支助服务，我们并相信，显然有机会能够实现这些目标。

我绝对相信，外勤支助部有必要改进其对不断变化和增加的支助需要的回应，同时以全面的方式作出这种改进。有必要制订一种雄心勃勃的议程，以便处理这些需要和让所有有关各方都能够有机会进行良好的对话，而这样做有助于我们的努力。在整个进程中，外勤支助部将拟订各种备选办法，说明各种机会，以便改进和提出健全的业务计划来支持决策进程。

牢记这一点，我们在8月3日星期一向所有会员国散发了关于支助战略的中期非正式文件，现在应该已经在你们手中了。这一非正式文件是在“新地平线”文件发行之后发行，目的是检查我们的战略思维，与此同时，我们开始处理详细的提议和业务案例，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我们预期，这一进程结束时，秘书长将向明年春天的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提出一份报告。

供讨论的一些问题必然对规则、规定和资源管理产生某种形式的影响，因而需要审查和认可，以便让会员国提出修改。将在适当时候征求政府间机构的认可，以便实现所设想的支助的转型。

外勤支助部的“支助战略”非正式文件反映了高层次的意见和对于支持外地特派团的一种崭新做法。文件还借助了大会核准的改进我们业务的工具。这一工作的发展考虑了以下主要驱动因素。

首先是需要更新管制框架，以便保持对有效交付的需要和遵守规则和规定的需要之间的适当平衡。为我们利用业务需要的这种必要性来为走捷径的做法找借口，是不能接受的；同样，以现有的框架为由，对于这种框架是能否继续发挥作用不闻不问，甚至有时候不去要求适当的授权来把我们的工作做得更好，也是不能接受的。支助行动常常受到各种程序的影响，对这些程序，已经很长时间没有经过检讨了，或者没有作出调整以符合当前当地的现实和迅捷的业务节奏。

第二，必须在特派团部署出现延误情况下授权进行交付的风险与来自业务授权增加情况下的风险之间保持平衡。衡量金融风险要比衡量不去满足我们所服务的个人需要的风险要来得容易。我们必须做更多的工作来找到适当的平衡。这些提议必须经过适当的风险管理分析，并将涉及制订必要的减少影响的措施。

第三，必须保护我们特派团的人员和保证适当的的生活和工作条件，与此同时，最大限度地加强安全和安保。区域服务中心提出的“模块提供”和“支助提供”等概念将在效力和效率方面带来明显的好处。我们预计，它们还将导致困难和不安全地区需要的支助人员数量的减少。

第四，必须承认，特派团都经历一个生命周期，而重要阶段的关键投资能对特派团在较短时间内显示真正结果的能力产生巨大影响。我们再次预计，这一方法应导致更高的效率和更具战略性的稀缺资源投入。

第五，也是最后一点，必须促进地方或区域的工业和个人发展，并确保行动注意生态和顾及环境，以确保对我们行动所在的环境产生更积极的影响。

按照这些要求拟定任务将受会员国几星期前在通过维和预算期间就目标与实现目标可用资源之间保持平衡所发表的看法制约。我们知道，所有这些工作都要求建立稳妥的业务案例，以便为决策和战略取向提供资料。

我们将在以下关键领域寻求会员国的指导。

第一个方面是建立一个新的为外地行动提供服务的支助框架，该框架的基础是，明确区分在总部执行的战略和决策职能与在更靠近其所服务的外地行动能够得到更有效和更高效执行的重复性业务。

第二是采取标准化特派团支助模式，借以改进部署时间安排、实现规模经济和便利监督和负责任地管理会员国的资源。

第三，我们将寻求关于落实顺应需求的资源管理方面的指导。我们在争取建立便于提高灵活性的模式，以便加大资产共享和划拨的力度。这也将包括采取更有效的方法来管理工作人员，确保他们的发展和便于在各个地点之间流动。

此时要我们提供详细报告的确为时尚早。我们正在与秘书处内我们的所有执行伙伴和利益攸关方密切合作，以便进一步制定这一任务。

最后，我要强调，支助本身不是目的。我部的核心任务是提供服务。我们不可忽视我们的最终宗旨，那就是更好地为那些肩负在受战争蹂躏的各国确保脆弱和平这一艰巨任务的具有奉献精神的男女工作人员服务。我们所有的努力都将是完成了这一任务。我们指望得到安理会的支持和指导，以便实现我们的目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马尔科拉女士的通报，并感谢她和她的部在这一非常重要的问题上所开展的工作。

我高兴地请联合国-非洲联盟达尔富尔特派团部队指挥官阿格瓦伊将军发言。

**阿格瓦伊将军(以英语发言)**：各位上午好！被邀请来这里向这个有威望的论坛发言，我深感荣幸。

我们刚刚听到两位副秘书长论述为维持和平确立新地平线的重要性。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经历了现代联合国维和特派团所面临的各种挑战：重要支助手段的作用、部署挑战、强有力的维和、平民保护、后勤支持和所处理的其他所有问题。这些问题处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核心。

我是作为一名普通军人来到这里。我要借此机会在我在达尔富尔任职结束之时坦率地向安理会发言。这两年是不平凡的两年。以这样一项富有挑战性的任务结束我40年的军旅生涯，我感到荣幸。

我最初于2007年7月被派往达尔富尔担任非洲联盟驻苏丹特派团(非苏特派团)部队指挥官。非苏特派团基本上是一个观察团，只有8个步兵营，兵力仅有大约7000人，稀疏地部署在各地。自那些最初的日子起，不论是在非洲联盟还是在联合国，我们一直不得不面对维和行动缺乏至关重要战略支助手段的后果。

一个例子是缺乏军用直升机。2007年9月发生攻击非苏特派团驻哈斯卡尼塔营地的事件，10名维和人员当场丧生，另有2人死于医院。由于缺乏直升机资源，我们直到第二天才能把他们空运出去。可悲的是，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成立已近两年，却仍然不具备这些能改善我们人员安全和保障的重要手段。

另一个这些支助手段是牢靠的通信线路。2008年7月发生的执行周密的伏击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巡逻队事件，造成另外7名维和人员死亡。首轮射击中的一轮打坏了巡逻队仅有的一台甚高频无线电发报机。基地获得关于这起袭击事件的最初信息是在幸存者约6小时一瘸一拐地回到营地之时。同样，直升机的本可在拯救伤员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

缺乏专业能力问题在困难和危险的行动环境中非常严重。就连在2007年12月31日移交权力后被

派来帮助我们的最有经验的联合国人员也承认，达尔富尔提出的后勤挑战远远超过联合国维和行动通常面临的挑战。公路不过是泥泞小道；机场太短小，象安东诺夫 124 这样的大型飞机无法着落；铁路单轨，气候恶劣。部署率因此受到影响。首批新部队直到 2008 年 5 月才到达。

但我们还是取得了进展。到本月底，我们在实地部署的部队应占总计 19 555 人的 74%。这是促使当地民众对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态度发生积极转变和大量平民涌向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营地的因素之一。

然而，正如“新地平线”非正式文件表明的那样，有效部署不仅仅是实地总人数问题。它涉及到正确类型的能力依照正确的次序达到的问题。正如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综合部署计划显示的那样，应按顺序进行部署，即先部署后勤兵、工程兵和军医，作为联合国小规模和大规模一揽子支援计划，然后部署新的营。但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还显示，这一点在实际中往往很难做到。甚至在现在，特派团的有效行动能力仍然存在严重不足。

建立初步行动能力所花的时间越长，就越难注重实际执行任务。我们目前正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中开始看待这一问题。在这方面，“新地平线”文件精辟地论述了维和人员受过适当部署前训练的重要性。特别是，如果我们要扩大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影响范围，我们就必须继续提高巡逻技能。

目前，我们像一张非常大的吸墨水纸上的 32 个墨水点。每一个点都必须增长并与其他各点连接起来。这意味着显著加长巡逻行程，从基地出发连行几天。所部署的许多部队目前没有进行这种巡逻所必需的技能、纪律和装备。这又使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感到更有压力，它必须设立内部训练单位。

我出席了军事厅于 2009 年 5 月组织的加强维和行动会议。达尔富尔就是往往要求维和部队具备强劲反应能力的环境的典型代表，其内部争端错综复杂，牵涉到许多不同的行为体，影响到最脆弱的群体，即

妇女和儿童。正如卜拉希米报告指出的那样，维和部队“必须有准备地面对难以清除的战争和暴力势力，并有能力和决心打败它们”（S/2000/809，第 8 页）。

2000 年至 2002 年，我曾担任驻塞拉利昂部队副指挥官。根据我的经验，一旦部署联合国部队，当地平民即期待联合国部队提供保护。我们正在朝此方向努力，但要达到这一目标，需要各种工具，其中包括前面提到的各种重要手段。我们还需要训练有素的部队及有效的指挥和控制。若要强劲，还必须接受人员伤亡的风险。我们需要在面对这些风险的情况下，加倍努力保护特派团及文职人员。

但应该指出，保持强劲姿态不仅仅只涉及训练、装备或兵力问题，虽然这些因素很重要。首先是特派团的态度和决心问题。2009 年 1 月底到 2 月初，苏丹军队和正义与平等运动部队发生对峙，争夺穆哈吉里耶的控制权。驻地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特遣队人数不多，有可能在双方交火中遭殃，但无力直接影响当地军事形势。但是，他们拒绝撤离该镇，不愿抛弃镇上居民，以此向双方发出有力信息，为避免双方直接交战作出了贡献。

象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这样一个特派团显示了伙伴合作和与所有各方开展互动的重要性。非洲联盟、联合国和苏丹政府三方之间的机制侧重处理部署、后勤和行政问题，是一种有效的安排。我特别感谢苏珊娜·马尔科拉副秘书长承诺要使那些会议突出重点，感谢阿兰·勒罗伊副秘书长为推动这一进程而作的努力。

不仅如此。在达尔富尔，我们还必须每天与当地各方联络，其中包括国家领导人、州长、部落长者、苏丹警察当局和军队联络官、酋长，酋长之酋长，等等。遗漏其中任何一方，都有可能造成部署拖延、项目搁浅或巡逻受阻。这仍然是影响作业效率的一个实际挑战因素。

在过去两年，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表现很出色。我们已经在实地取得了重大进展，最终有望完成部

署。这是一大重要成就。我相信，一旦全部部署到位，我们将为达尔富尔人民带来变化，他们受苦受难已经太久。他们对我们寄予厚望，而我们有责任满足他们的期望。

就我个人而言，我感谢所有安理会成员在我的任期内始终坚定不移地给予支持。能够担任这样一个富有挑战性的特派团的部队指挥官，绝对是我的荣幸。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阿格瓦伊将军所作的通报以及他过去几年对合国的卓越服务。我们非常感谢他本人所做的一切。我们也感谢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全体官兵。

我借此机会，再次感谢在纽约参加维持和平行动特派团指挥官年度会议的各位部队指挥官抽空出席安理会今天上午的会议。我知道，他们必须在大约十分钟后离开会场，他们能够出席会议，我们感到非常高兴。我谨代表安理会，感谢各位指挥官，感谢他们所领导的各特派团全体人员为世界和平与安全所做的出色工作。

我现在请安全理事会成员发言。根据安理会成员之间达成的谅解，我谨提醒所有发言者将发言时间限制在5分钟之内，以便安理会能够尽快完成工作。敬请打算作长篇发言的代表团散发书面发言稿，在会议厅内则作简略发言。

**里佩尔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要感谢你组织召开本次重要辩论会，并祝贺你担任安理会轮值主席。我也要感谢乌干达代表团干练而有效地主持了上月份安理会工作。

我欢迎各方广泛参加本次会议，特别是各主要部队派遣国以及外地部队指挥官出席会议，并感谢阿兰·勒罗伊副秘书长、苏珊娜·马尔科拉副秘书长和阿格瓦伊将军所作的十分清晰的通报。我也赞同瑞典同事稍后将要以欧洲联盟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自从联合国开展维和和最早建立部队，如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和第一支联合国紧急部队以来，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但我们的目的没有变。不幸的是，

许多结构性困难依然存在，其中有些困难甚至因为联合国行动数目增多而且范围扩大而变得更加严重。

安全理事会肩负着维护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始终必须努力作出认真负责的决定，提出希望取得的目标，并且使这些目标能够在可接受的人力和财力条件下尽快得到有效落实。

在任何危机局势中，如果在采取预防性行动以尽可能避免相关行动后，仍不得不展开那些行动，我们就必须对我们的行动进行慎重考虑，并根据一项全面战略来构建行动，同时应考虑到每一个危机的具体性质及其管理、根源和解决办法的复杂性。维持和平行动必须围绕准确、清楚、层次分明的任务规定构建，而且必须具有长期可持续性。为此，它们必须得到安理会所有成员国的支持，必须具备适当和足够的财力、人力和技术资源。它们还必须得到联合国系统所有其他维和单位的支持，其中包括部队派遣国、联合国预算的主要出资国、以及可在确保联合国协调而有效开展行动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的外地和总部各机关和机构。

虽然大多数挑战都具有重复性，许多解决方案也同样可重复适用。有人已经谈到，重读卜拉希米报告、“2010 和平行动”报告(A/60/696)或1994年以来安理会所发表的声明，之后就会发现，它们一如既往，依然有效。虽然以往的改革尝试本身无一足以解决问题，但所有这方面努力都是维和行动发展过程中有用的里程碑。联合国的工作记录令人敬佩。允许我严肃、谦卑和不乏克制地说，各国都可以共同对这方面的记录感到骄傲。我们已经同心协力，从过去的失败和悲剧中汲取了教训。总之，我们已经承担自己的责任。

在这方面，我要再次向全体联合国人员，尤其是每天冒着生命危险在外地执行任务的所有文职和军事人员表达我们的钦佩和感激之情。

主席先生，今年1月，我们与你一起发出了一项共同倡议，以提高安全理事会维和工作效率。在我们



现在进行初步评估的时候，我想强调，有两个方面令人满意。

首先，我们认为，法英倡议已经带来紧锣密鼓的活动，而且我们认为，这些活动已经证明极富成效。最近数月，各种报告、辩论会、研讨会和讲话接踵而至。各方所展示的一片真诚与热情，与问题的重要性是相称的。我们必须利用这方面工作的初步结论，以便使我们能把言论转化为行动，尽快改变我们的工作方法。

近几个月来令我们感到高兴的第二个方面是，我们的做法已经开始出现具体的变化。我们已经同秘书处订立季度会议安排，以评估维和工作总体上遇到的各种困难。我们已经加强与部队派遣国的对话，这尤其归功于日本主持的维和行动工作组。我们已经开始为每项行动逐一举行所谓“政治/军事会议”，并且已经开始更新规划文件，进一步制订必要基准，以确保真正对行动采取后续措施这一缓慢进程。

这些内容有很多已经轻松得到落实，其它则有较大难度。但是变化正在发生，为此，我们还要感谢秘书处的所有同伴，特别是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它们能够适应我们认为是非常有效的新的工作方式，适应安全理事会希望与系统内所有行为者建立的新关系。

不过，仍有很多工作要做。我们正准备通过一项声明，强调我们面临的挑战。我愿着重谈谈其中的一些挑战。我们需要进一步加强我们对行动所采取的战略后续行动，同时考虑加强安理会军事专业知识的具体办法。我们还需要确保秘书处能够以日益有效的方式规划和开展行动，特别是通过调整后的接触规则。

我们还需要深入思考，特别是通过与部队派遣国、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专门机构就保护平民、制止对妇女施暴特别是性虐待和防止招募儿童兵等敏感问题开展公开对话。我们认识到蓝盔部队要想有效，

就必须能够采取有力行动，同时要考虑到此类行动有时会给平民带来的危险。

我们还需要加强在资源和预算绩效方面的工作，同时确保安理会在作出决定时，已清楚了解这些决定产生的业务和财务影响。我们必须继续努力扩大现有能力，定期审查现行任务的战略、平衡、组成和规模。

最后，我们必须加强执行复杂任务的能力。必须加强安全理事会与秘书处在此类行动的警务、司法和法治方面的问题上的协调。这将要求我们在一开始制定任务时就拟定撤出战略，特别是在常因冲突而受到破坏的社会的经济、社会和政治恢复和重建方面。我们清楚地知道，要想实现可持续经济发展，只有建立法治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才能确保恢复永久和平。

我们必须在纽约、日内瓦和外地确保上述各项内容的更好整合。从这一点来看，执行关于全系统一致性的结论至关重要。为了实现这一切，显然，安理会应当更多依赖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核心结构及其国别小组，具体目标是要使之成为有关各方——涉入冲突各国的政府当局、安理会和大会成员、部队派遣国和捐助国、基金和计划署的高级官员和机构代表——的协调中心和讨论场所。

势头在继续。我们的下一次会议定于 2009 年底举行。在那之前，安理会可以放心，法国将不遗余力确保我们在执行路线图方面取得进展。

**赖斯女士** (美利坚合众国) (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召开本次重要的会议。我还愿感谢勒罗伊和马尔科拉副秘书长和阿格瓦伊将军非常有益的通报。我要和你们一样，表示我们对如此之多的联合国部队指挥官和首席军事观察员与会感到荣幸。我们深切感谢他们的领导和牺牲。我们还愿借此机会再次感谢所有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宝贵贡献。

安理会可能记得，美国在土耳其 6 月 29 日召开的安理会关于维和行动的专题辩论会(见 S/PV. 6153)

上概述了美国在应对联合国维和挑战方面的总体思路。因此，今天，我只想简要谈谈五点内容。

第一，我国政府高度赞赏联合王国和安理会所有成员为今天通过主席声明所作的努力。该声明是几个月来我们更重视联合国维和工作的结果。联合王国和法国今年初促成了这种重视。安全理事会维和行动工作组和大会维和行动特别委员会也举行了重要讨论，两委员会的主席分别是日本和尼日利亚。土耳其和加拿大通过它们自己的倡议和努力帮助推动了辩论。我们感谢这些会员国并再次感谢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和捐资国，他们都参与了主席声明的拟定工作。

藉由通过今天的主席声明，我们将提高现在和今后维和行动的成功概率。在该声明中，我们承诺为行动赋予明确、可信和可实现的任务规定。我们承诺在开展新行动前认真思考，以免行动可能缺乏完成工作所需的资源，或是可能不得不在不利于取得成功的条件下开展工作。我们决心抵制任务期限一到期就加以延期的诱惑。

这些步骤很重要。我们同意严肃反思已取得的进展和仍然存在的障碍，以确保我们能够作出任何必要的调整。但是，正如我们先前指出的那样，美国不支持任意或突然缩编或终止特派团的做法。

第二，主席声明确认，安全理事会和秘书处都必须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更好地协商，特别是在通过新的任务规定或是延长原有任务期限方面。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为这些讨论带来了大量经验，它们的关切理应得到倾听和重视。这是我们从安理会先前的专题辩论会、安理会维和行动工作组以及大会维和行动特别委员会的讨论中所获取的最重要信息之一。

第三，美国赞赏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为推动关于联合国未来维和行动的辩论所作的努力。最近发表的非正式文件“新伙伴关系议程”恰当地提醒我们，我们大家在这方面是一个集体。虽然安全理事会、大会、秘书处和个别会员国的作用和责任各有不同，但维和行动的成功取决于我们集体齐心协力。

在这项非正式文件中，一个关键伙伴即秘书处呼吁各方提供帮助，重振陷入颓势的和平进程，调集缺失的能力，满足当地需要的能力建设和建设和平需要，考虑行动规划和支助的新业务模式，以及澄清大力维和及保护平民等关键概念。

正如我前面所说的那样，美国仍愿意尽自己的一份力量，我们将以开放态度对待新想法。我们期待着今后几个月就“新地平线”非正式文件和本周随之散发的外勤支助战略草案开展深入讨论。我们正饶有兴趣地研读两份文件，我们愿与有关各方密切合作，进一步制定这些建议。

与此同时，我们期待秘书处尽力改进行动领导和管理，加强人事和采购制度，实现节约和节省，防止浪费、欺诈和滥用，并说明在总部和在外地联合国的作用和责任。

第四，美国愿根据主席声明和“新地平线”非正式文件的精神和文字采取行动。联合国在利比里亚、海地和刚果民主共和国的行动任务期限在今后几个月将面临延期问题。我们欢迎尽早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就这些行动开展对话。我们还欢迎秘书处尽早提出建议，说明安全理事会和会员国可采取何种行动，提高圆满完成任务的概率，并适时以负责任方式缩减行动规模。

最后，在美国呼吁所有会员国为联合国维和行动作出更多贡献之时，我们也要求自己作出更多贡献。重要的是，这包括履行我们的财政义务。在这方面，上周我欣然在国会山陈述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情况，在承认其缺点的同时我强调了美国致力于加强联合国维和能力。

我也对能够感谢美国国会最近的拨款感到荣幸。美国现在能够交清 2005 至 2008 年的所有维持和平欠款，并能充分履行我们在 2009 年的义务，目前估计约为 22 亿美元。

即便在经济危机期间，我们仍然准备对联合国维和行动进行投资，因为这项真正的全球性工作有助于

共同的利益，为千百万人民带来了更加安全、繁荣和体面的未来前景。我们期待着同安理会其他成员和所有感兴趣的各方密切配合，结成更为强大的伙伴关系，并且我们期待着共同努力，使联合国维和行动在21世纪更具效力。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想奥比亚科将军和其他指挥官现在需要离席。我再次感谢他们参加过去一小时的会议和他们所做的一切工作。我请他们向其特派团的所有男女们转达我们的谢意。

**达巴希先生(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祝贺你担任本月份安理会主席。我们相信，以你的智慧，我们将能够取得最佳结果。我也谨感谢你组织关于维持和平行动问题的本次重要辩论，并祝贺鲁贡达大使和乌干达代表团出色地主持了上个月安理会的工作。我也谨感谢勒罗伊副秘书长和苏珊娜·马尔科拉的出色通报。

我国代表团支持摩洛哥代表将以不结盟运动名义所作发言。因此，我谨在此提出几点想法。我将十分简短。

为了改革维和行动的规划与管理已经作出了重大努力。这首先是卜拉希米报告(S/2000/809)，随后是“2010年和平行动”报告、维持和平行动部的改组和外勤支助部的成立。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工作保证了对这项报告的后续行动和评估。

我们希望，通过今天的辩论，我们将能够取得具体结果，建立一个包含所有行动者的广泛的伙伴关系。这一伙伴关系应当受益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在改善维和行动的规划方面的专长和经验，并且受益于我们对如何能够在明确、可行和征得同意的授权范围内提高其效率的审议。

我们认为，时机已到，应当扩大部队派遣国参与维和行动的程度，以便更多的发达国家能够提供部队、财政资源和物质，并且维和行动能够获得它们开展业务所需的武器和装备。

我们重申，必须按照《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在各方商定的方针基础上，制定或延长授权。

对维和行动的需求的增加，要求我们考虑加强联合国同区域组织的合作，以便鼓励后者在建设和平和维护和平方面发挥更大作用。在这方面，毫无疑问，利比亚担任主席的非洲联盟站在这些区域组织的前列，首先因为当前多数武装冲突是在非洲，其次它拥有自己的维和机制。实际上，非洲联盟成立了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维和领域中日益发挥更大的作用，提出了无数值得支持和鼓励的倡议。因此，我们重申，必须继续执行非洲联盟同联合国之间关于中短期维和能力建设的联合行动计划。我们也希望加强有关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能力建设的直接合作。

最后，我们重申，维和行动的成功取决于充分部署具体特派团，以及冲突各方参加平行和积极的政治进程，它们在此进程中要表明拒绝暴力的意愿和对参加对话的承诺，以便解决其分歧。我们认为，我们面前的主席声明草案将对维和行动作出巨大贡献。

**奥田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祝贺你担任8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我也对鲁贡达大使和乌干达代表团的工作人员出色地主持7月安全理事会的工作，向他们表示赞赏。

我谨感谢勒罗伊先生、马尔科拉女士和马丁·路德·阿格瓦伊将军关于维和行动的非常详尽的通报。

正如他们提到，联合国维和行动是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重要的工具之一。尽管部署业务环境恶劣，联合国维和特派团正在发挥作用，改善冲突后国家的人民的生活。

尽管取得了成功，整个维和行动系统面临各种挑战，必须以全面的方法加以处理。我们欢迎联合国内部各个论坛，包括安全理事会、大会和秘书处，以及在联合国系统外面的论坛，正在这方面作出的努力。我们认为，必须为处理整个维和行动的问题制定切实和具体的步骤。我们必须在这一讨论中不抱成见，以便取得在今后提高维和行动效力的结果。

在今天这次适时的辩论中，我们想谈一谈需要予以加强的三个领域，即维持和平行动的政策审查；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合作；以及部队的能力和资产。

关于安理会的政策审查，我们要提出两点。第一，安理会必须对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有一个全面的了解并以全面的方式加以审查。为此，我们认为，应该确立一种做法，由安理会在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和主管外勤支助事务副秘书长所作通报的基础上，以互动方式对维持和平行动政策进行定期的审查。

第二，正如我国代表团在最近关于冲突后建设和平问题的公开辩论中(见 S/PV. 6165)指出的那样，安理会需要更确切地探讨可在多大程度上扩大维持和平特派团任务规定的范围，以便将解除武装、复原和重返社会、建立民主治理和法治以及能力建设等建设和平活动包括在内。如果其中一些活动要由其他实体进行，我们就需要考虑维持和平特派团可以如何有效协调这些活动。

需要进一步加强安全理事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之间的互动，以便使特派团能够在实地更有效地开展行动。设立安理会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的目的是为了将它作为加强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之间合作的一个论坛。作为该工作组的主席，我们已邀请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参加今年举行的三次会议，解决任务规定与落实任务规定之间的差距。

在这些会议上，工作组听取了秘书处的通报，并就实地条件问题向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征求了第一手的反馈意见。我们谨借此机会感谢这些国家同工作组分享其宝贵的经验和想法。我们在上月底提交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临时报告中汇报了这些会议的结果。我们打算继续工作组内的讨论，以着手努力加强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合作。

在这方面，我谨借此机会谈以下两点。第一，正如“新地平线”非正式文件提出的那样，我们认为，设立一个所谓的联盟集团支持各维持和平特派团是

有益的。基于日本作为东帝汶核心小组成员的经验，我们对这种做法的作用抱有信心。争取有关国家的广泛支持，包括区域伙伴和捐助方的支持，对于特派团的实际业务和支持政治进程都有帮助。这种做法可适用于其他的维持和平特派团。

第二，5月份，安理会就开始移交警察权力问题同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了一次会议。这是安理会有机会同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晤的一个良好实例，会晤时间不仅仅是恰逢任务的延期，而且也适逢实地有了新的发展。这种互动对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及早介入尤其重要。我们认为，这一先例对于其他特派团的行动也同样适用。

最后，加强部队能力和资产以及后勤支助，对于圆满完成复杂的任务来说是不可或缺的。尽管我们在这一领域取得了积极的进展，例如联合国刚果民主共和国观察团加强了保护平民方面信息的收集工作，非洲维持和平行动培训中心也开展了一些活动，但工作组活动的很多参与者指出，必须解决部队机动性不足的问题，包括对空中资产的需要，以及需要加强沟通的问题。这些问题都在“新地平线”非正式文件中有所提及。我们准备从各个角度就这些问题继续采取行动，包括通过工作组配合秘书处的相关努力开展的工作。

我们希望继续在安理会讨论这些政治和业务问题，以制订一项更完善的维持和平行动战略。作为工作组的主席，日本将继续努力通过对这些业务问题进行深入的审查，加强安理会的工作。我们打算于今秋恢复工作组的工作，并把重点放在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进行合作上，与此同时着手解决其他重点问题。

日本非常赞赏联合国努力为你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稿所做的努力。我们将积极参与继续落实主席声明。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向日本大使表示感谢，感谢日本代表团对安理会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的领导。

**黎良明先生** (越南) (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 我首先祝贺你和联合王国代表团担任安全理事会本月的主席。我还感谢鲁贡达大使和乌干达代表团有效地领导了安理会 7 月份的工作。

我感谢阿兰·勒罗伊先生、苏珊娜·马尔科拉女士和马丁·路德·阿格瓦伊上将所作的详细通报, 感谢各位部队指挥官莅临安理会会议厅。越南支持将由摩洛哥大使代表不结盟运动所作的发言。

在国际安全环境经历了六十多年的急剧变化之后,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已发展成为本组织的一种具有多种作用的工具, 一种阻止或扭转长期的冲突和帮助受影响国家逐步走向稳定的可靠应对办法。今天, 维持和平行动在 15 个特派团部署了 116 000 人员, 肩负着一系列独特的综合、多部门和多层面任务, 远远超出了监督停火这一传统任务, 包括了由国际和国家利益攸关方组成的广泛的伙伴关系。

但自从新千年开始以来, 维持和平行动数量、范围、规模和费用激增, 使联合国完成所有任务的能力不堪负荷。旷日持久的国内冲突及其产生的跨界问题, 带来了人员管理、后勤支助、质量保证、监督和政治参与等方面的挑战, 与此同时, 没有什么迹象表明对于复杂的多层面特派团的需求有所减少。在全球金融危机的背景下, 各个行动之间不同程度的费用与能力不相符, 以及维和行动决策者、维和行动决策的执行人、资源的分配者、所作决定的实地执行人以及维和行动所在国之间的脱节, 都成为了不同程度上加剧所面临问题的复杂性的因素。

为了达到促使联合国维和工作做得更好这一共同目标, 各会员国在过去几年里就政策问题和能力建设提出了几项重要的倡议, 其中包括卜拉希米报告(S/2000/809)、2010 年改革议程、维持和平行动部的改组以及外勤支助部的建立。目前, 第五委员会、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建设和平委员会、联合国各机构和方案以及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都在进行努力。作为帮助调整联合国维持和平工作以使之适应今天和明天挑战的一次内部审查, “新地平线”这一非正

式文件呼吁建立全球性的、对未来有着共同目标和行动的伙伴关系, 同时提出了影响到特派团整个生命周期的建议。

根据现有各项提议层出不穷的情况, 我们认为, 应该从当前的改革出发仔细衡量任何新倡议的可取之处, 并以公开和透明的方式进行讨论。因此, 我们能够确保一致性和取得可能最好的结果, 特别是能够正确地理解和适当地执行保护平民、强有力的行动与建设和平活动等贯穿各个领域的任务。

我们强调, 必须通过每一阶段的相关改革确保在统一指挥、追究问责、整合努力和联合国维和人员的安全与保障等各个方面做得尽可能最好。在这一进程中, 确定和执行任务应总是按照《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以及当事方同意、非为自卫不得使用武力、完全公正、尊重各国主权与领土完整和不干涉其内政等国际公认原则来进行。

广大联合国会员国和国际伙伴也可在这种努力中发挥作用。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其中多数是不结盟和发展中国家——应及早全面参与维持和平各个方面和各个阶段的工作, 以便为总部和外地的决策进程贡献其专门知识和经验。可在第八章框架内进一步利用区域组织的相对优势和投入, 以加强维持和平的效力和协同增效作用。

作为潜在冲突全面解决办法的一部分, 维持和平既不可能解决与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关的问题的万能药, 也不可能是当地政治进程的替代。民族和解努力和人民潜力的充分实现应加强当地政治进程。这反过来将缓和特派团负担已经过重的局面。

维和行动的首要目的不是参与重组或重建其所部署的国家, 因为其他专门组织和机构可以更高效地开展这种活动。要实现可持续和平, 必须解决冲突的根本原因, 让有关各方在对话与和平解决争端的基础上参与进来, 并找到有关问题政治、安全、经济和人道主义层面的长期全面解决办法。

因地制宜地开展预防性外交、预防和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这些手段如果运用得当，都能取得更多的预期效果和达成代价较小的解决办法。做到这一点将意味着把“新地平线”倡议与最近发表的秘书长关于调解和早期复原、加强建设和平与维持和平之间关系和加强建设和平委员会的重要作用的报告统筹考虑。

最后，主席先生，我感谢你和贵国代表团拟定主席声明草案。我们支持这一草案。

**谢尔巴克先生** (俄罗斯联邦) (以俄语发言)：主席先生，俄罗斯代表团感谢你和贵国联合王国代表团就联合国维持和平这一重要问题召开今天这次安全理事会会议。我们非常认真地听取了勒罗伊副秘书长和马尔科拉副秘书长的通报；他们二位介绍了由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编写的“新地平线”非正式文件。我们感谢阿格瓦伊将军根据他在最复杂维和行动之一的实际经历而发表的宝贵意见。我们打算认真研究非正式文件内提出的各项提议和建议，特别因为其中许多提议和建议需要作进一步分析。

初看一下“新地平线”非正式文件，我们发现，总体而言，它载有对联合国维持和平的适当评估，原则上可以作为拟定关于提高维和行动效力的切实可行建议的良好基础。所有维和改革措施都必须着眼于提高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效力。

改进联合国维和工作是一项根本挑战，因为这意味着改进维和行动管理的质量、更有效地利用区域组织的资源和建设联合国自身涉及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各个层面的能力。

我们应更新安全理事会成员、部队派遣国和秘书处之间就维和行动各个方面开展业务性磋商的做法。在这方面，我们要提请注意应该执行现有合作机制。在2002年1月14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S/2002/56)中就提到了这一点。

“新地平线”文件中提出的许多想法似乎是及时的。安全理事会无疑必须为自己的行动制定明确和可

行的任务。在这方面，重要的是建立根据当地局势事态发展调整任务的机制。我们支持关于为变更任务制定标准和为减少维和行动建立基准的想法。

报告正确地强调，必须加强与区域组织对话以扩大联合国维持和平伙伴的数量。经验表明，如果区域机制的活动符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如果它们与本组织包括安全理事会的关系以《宪章》第八章的规定为指南，那么积极利用这些机制的能力就富有成效。严格遵守安理会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无疑至关重要。

联合国还应增加其与其他区域结构的互动。我们认为，这方面的良机在于改进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和欧洲联盟这类传统伙伴以及上海合作组织和集体安全条约组织这类正在积极获得经验的组织之间的合作。

应特别关注确保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所需的军事专门知识水平问题。尽管“新地平线”非正式文件不幸忽视了这一问题，但在这方面仍有进一步努力的空间。我们支持关于让安理会成员的军事专家参与审议和商定维和行动任务的想法。

同时，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在维持和平的军事方面的工作应进一步系统化。在这方面，我们认为，俄罗斯关于扩大军事参谋团以包括所有15个安全理事会成员的提议仍然完全相关和至关重要。

我们欢迎秘书处打算更有系统地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327(2000)号和第1353(2001)号决议的规定，其中涉及增加安全理事会、部队派遣国与秘书处之间互动的措施。

应进一步研究联合国维持和平的战略愿景。在实际工作中，我们不清楚联合国伙伴关系将如何形成，分工和协调将如何开展，部队派遣国和资源的数量将如何扩大。增加秘书处结构工作人员数量和建立待命常设单位的想法已经反复讨论过，但不幸尚未得到执行。

若干代表团今天提到的关于建立相关行为者非正式联盟以支持具体国家特派团的想法尚需进一步

澄清。这种联盟的非正式地位将如何与它们参与处理特派团预算和资源支持问题联系起来？

另一个问题涉及在当地已经存在规划专家的情况下指派技术评估团一事。应进一步研究外勤支助新战略的内容。

我们还需要确定强有力的维和这一概念的可行性。这将要求扩大维和任务，而这样做并非总有道理。这还将要求更进一步地增加而非优化维和预算。

我们并不认为，旨在增强资金管理灵活性的举措完全有道理，因为我们的理解是，这将要求巩固维和行动的账户。这可能导致资金过多划拨，而这反过来又可能损害已为每一个具体特派团建立的筹资系统。

我们期待秘书处进一步详细介绍优化外勤支助系统，特别是采购机制的意见。我们要强调秘书处改善行动全面规划和加强总部与外勤之间协调的责任。

俄罗斯高度重视联合国维和行动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中的作用，并且正在着手进一步维和行动。目前，俄罗斯维和人员参加在中东、非洲各地、海地和科索沃的维和行动。俄罗斯有一个直升机分队参加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行动，另外有一个俄罗斯航空大队部署在联合国乍得和中非共和国行动中。在俄罗斯专门培训机构培训非洲专家，已被证明非常实用。

我们感谢联合王国代表团拟定了一份有关维和的安理会主席声明草案，我们支持该草案。同时，我们提请注意，声明草案对大会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作用，以及对按照 2002 年 1 月 14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02/56)要求加强军事参谋团活动和落实与部队派遣国合作机制的需要，不够重视。

**乌尔维纳先生**(哥斯达黎加)(**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让我表示，我们感谢马尔科拉女士和勒罗伊先生这两位副秘书长所作的通报。我们还欢迎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部队指挥官阿格瓦伊将军出席会议，并感谢他的通报，其中强调，安全理事会今后需要改善与部队指挥官的互动。

主席先生，我还要感谢贵国代表团组织召开这次辩论。我赞赏你们在今年与法国代表团一起提出倡议，以促进安理会上有关如何改善安理会规划、授权展开、管理和评估维和行动的能力的讨论。

通过联合王国代表团所散发的概念文件，使我们能够对安理会自 1 月份以来所取得的进展作出评估，其中包括加强与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的互动，特别是通过由日本主持的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在许多案例中，我们看到安理会成员与秘书处技术层面互动有所改善，特别是透过政治和军事专家会议。我们也欢迎更为一致地使用各种基准，它们是评估特派团工作进展情况的重要工具。最后，本次公开辩论以及在法国和土耳其轮值主席期间召开的各次公开辩论，为安理会提供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一道审查维和行动所面临的各种基本挑战的机会，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参加辩论至关重要。

6 月 29 日的辩论(见 S/PV. 6153)说明，在需要扩大和加深安理会、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与秘书处之间互动方面存有共识。既然已经决定这是一个共同目标，我们现在就必须讨论和欢迎改善所有行为者之间协商，要求安理会、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与秘书处承诺更有效和连贯地使用现有机制的切实建议。我们必须继续按照第 1327(2000)号决议，在延长任务期限之前及早举行非公开会议的做法。我们还必须在秘书处及时提供更多作业情况的基础上，更积极地参加这方面会议。在这方面，我们支持“新地平线”文件中提出的改善秘书处方面通讯和报告数量和质量的建设。我们感谢勒罗伊先生执行这些措施的承诺。

今年，我们注意到，在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会议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互动性和参与程度，比在安理会与部队派遣国举行的非公开会议上更高，而且更具有实质性。这一经验导致我们建议，安理会更多地利用安全理事会主席 2002 年 1 月 14 日说明(S/2002/56)中提到的磋商机制，或工作组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之间召开的有关具体行动的会议。

我国也支持举行安理会成员和秘书处，特别是维持和平行动部(维和部)和外勤支助部政治和军事专家会议的新做法。还应该计划在谈判讨论授权之前举行此类会议，以便安理会成员有机会与秘书处互动，了解情况，确保授权符合实地作业、后勤和政治现实。

最近几周，我们一直在与安理会其他成员一起起草一份主席声明，综合我在前面指出的许多内容，并提出了一系列措施和承诺。如同安理会其他决议和声明，最重要的是化言论为行动。哥斯达黎加将与其他代表团一道努力，确保这些承诺得到履行。

哥斯达黎加珍视安全理事会行动的灵活性，以及安理会可采用的诸多手段。但是，我们强调需要采用更具包容性的手段。安理会必须进一步发挥创造性，寻求有助于提高包容性、透明度和互动的手段。我们认为，必须考虑如何促进与东道国互动和加强与部队指挥官交流沟通，如同今天与阿格瓦伊将军交流沟通。我们还必须以加强与其他行为者互动为基本目的的工具，使安理会能够作出更加知情明智的决策，并确保其决定能够得到更有效的执行。

我要感谢勒罗伊先生和马尔科拉女士通报介绍“新地平线”文件及其支持战略。哥斯达黎加认为，该文件为寻求联合国维和新共识提供了一个坚实的基础。

我国代表团总体上支持“新地平线”文件中提出的各项宝贵相关建议，希望今后进一步深入讨论这些建议。特别是，我们支持为以负责任的方式实现从维持和平向建设和和平过渡提出一个明确和全面的设想。从一个特派团任务生命周期最初阶段开始，安理会就必须考虑到各种建设可持续和平的必要因素，如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安全部门改革和加强法治，同时寻求建设和加强本国能力。在这方面，我们支持加强安理会与建设和平委员会之间的互动。

哥斯达黎加正在努力并且继续致力于加强指导授权执行工作的各项政策，如保护平民政策的共识。我们打算在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上，以及在 11

月奥地利担任轮值主席期间在安理会上，就此问题展开实质性讨论。我们希望能够审查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维和部委托进行的有关保护平民任务执行情况联合研究报告的建议和结论。

最后，我要强调“新地平线”报告对于建立伙伴关系的设想所采取的做法。正是在这种伙伴关系基础上，才能更好地为维和行动的成功和正当性做准备。

**埃列尔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愿感谢副秘书长阿兰·勒罗伊先生和苏珊娜·马尔科拉女士的介绍。我们还愿感谢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部队指挥官阿格瓦伊将军。

我们欢迎联合王国提出举行本次辩论会，这让我们有机会继续以各种形式在本组织内部开展集体审议，研究如何加强维和行动的效力和达成目标以及面向未来应作出何种努力。

我们欢迎这份文件，它是塑造维和行动新地平线的基础。我们认为应特别重视关于确立新伙伴关系议程的提议。该议程将包括三项内容，第一是加强参与维和行动管理、规划和行政工作的各方的团结一致；第二是增强行动的可信度；第三是加强行动能力，使其能够继续作为保障全球和平与安全的工具。我们将继续认真研究这些建议，它们建立在加强围绕联合国维和行动宗旨、行动和未来的伙伴关系的基础上。

在今年 1 月份法国担任主席时所召开的辩论会(见 S/PV.6075)上，我国代表团强调必须确定我们在哪些方面需要加强行动和今后可以执行的良好做法，因为维和行动今天面对的国际形势日益复杂。

在这方面，我们重申我们认为至关重要，而且希望在今天提出来的五个方面的问题。这些问题是，第一，开展维和行动的决策过程具有核心重要性；第二，任务授权中具体的政治指导准则有助于确定决定行动成败的条件；第三，行动的多层面性和冲突的性质要求寻求基于各类合作的集体做法，而合作应在方案和战略层面加强协调作为基础。第四，保护平民并



将之作为加强维和行动方面工作的一个关键内容，这一点具有重要意义；最后一点，必须建立有效的规划和协调机制。

维和行动的复杂性反映出必须使各机构之间以及与维和领域其它实体建立更多、更灵活的互补和协调机制。我们需要在制定不同任务规定的初期并在行动部署期间加强安理会与秘书处的互动，包括在行动所涉及的军事、警务、法治和建设和平等问题上。

我们6月份在土耳其担任安理会主席时所举行的辩论会(见 S/PV. 6153)上曾指出，也很重要，要让派遣国随时了解维和行动的规划和分析工作，因为这将拓宽和丰富这些行动的视野，通过学习知识、经验和良好做法来加强行动的可行性。同样，我们觉得促进安理会与区域组织和当地其它组织的战略伙伴关系是一项优先任务。

墨西哥一直强调，为了确保联合国的可信度和正当性，所开展的维和行动必须获得军事、财政和政治资源，使其能够按照我们的规定执行其任务授权。同样，也很重要，要获取关于开展的授权活动以及行动评估和在所处情势下可行性的最新情况。

我们觉得我们与维和部和外勤支助部自年初以来举行的通报会非常有价值，在日本主持的工作组框架内与主要部队派遣国举行的会议也是如此。

本着这些精神，我们支持在延长或修订每项任务授权之前所作的分析过程中与各方经常举行沟通会，主要是在专家一级。这不仅会有助于促成增强对实地影响问题的敏感认识，而且也会帮助安理会作出更符合每个局势所存在的挑战与机遇的决定。

同样，我国代表团深信，维和行动的新构想必须要有非常明确的战略，以便更有效力和效率地利用用于此类行动的资源。所以，我们感谢苏珊娜·马尔科拉副秘书长提交给会员国的、大会近期将审议的外勤支助战略工作文件。

与此同时，维和行动各种授权所涉及的另一个主要方面是，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以

及对此采取后续行动的问题。在这方面，我们强调必须进一步明确授权的组成内容、源自授权的责任，以及制定妥善执行的监测机制。

关于建设和平，我们在乌干达担任主席时于7月22日举行的辩论会(见 S/PV. 6165)上说，敌对行动刚结束的初期对于为真正的建设和平工作奠定基础是至关重要的。

开展政治努力以促进和解是特别重要的。信任和民族和解是勾勒一个框架的重要方面，该框架应纳入当地各方自己确定的并得到国际团队支持的优先目标，并包括对于联合国在政治、人道主义、安全与发展方面的作用的全面设想。

我们强调，在开展维和工作的同时，还必须启动旨在加强国家机器和当地人力资源的政治进程。应当从本组织一开始处理危机局势时就铭记建立和平、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之间的一致性和一体性。同样，我们必须制定妥善的过渡战略，该战略将包括以负责任的方式向国家机构移交权力，在稳定气氛建立后逐步撤出维和行动。

主席先生，最后我们谨祝贺你和贵国代表团拟定主席声明草案，我们完全支持通过该声明草案。

**穆戈亚先生**(乌干达)(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乌干达祝贺你和联合王国代表团担任8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职务。我们还感谢你组织召开这次重要辩论，并欢迎联合国部队指挥官与会。这是最佳时机。

我希望感谢勒罗伊副秘书长和马尔科拉副秘书长向安理会作的非常详实的通报。我还要感谢联合国——非洲联盟达尔富尔特派团指挥官阿格瓦伊将军向安理会介绍他的经验。

今年开始以来，我们看到提出了一些改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倡议。我们赞扬所有这些努力，因为它们在不同层次上推动了各利益攸关方的互动，这将进一步加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实际进展。我们必须维持这些努力。

本次辩论的召开正值联合国努力以和平方式解决冲突的工作受到全球和平与安全所遭受的新威胁的考验。有罪不罚、恐怖主义、海盗行为和非国家行为者所采取的其他社会非正义形式在维持和平行动地区有所上升。这些行动对无辜平民，包括对妇女和儿童们所产生的人道主义后果令人震惊。

因此，乌干达认为以下各点十分关键。第一，必须认识到，世界上任何地方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若能力不足，则会严重影响联合国在公众眼里的信誉。联合国维和行动必须能够适应诸如我们在索马里所看到的各类挑战。更为有力和全面的联合国维和行动，正如我们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所看到的那样，能够产生积极结果。

有力的维和行动是联合国确保保护当今实地的平民、联合国工作人员和人道主义援助人员所要求的。然而，为此目的，需要明确了解实地局势，必须向特派团提供必要的能力，以便有效落实他们的各项任务。

第二，安全理事会与部队派遣国之间的关系至关重要，必须加强现有接触机制。之所以至关重要，是因为正是要由他们在实地完成任务，在那里他们经常面临很大的风险。

特派团的政治目标和维和任务必须是明确和可信的，这点非常重要。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捐助国和安全理事会之间加强了解对维持和平人员在实现这些目标方面的要求可以大大促进实现特派团的目标。因此，乌干达支持安全理事会努力加强维和行动中各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合作与互动。

第三，正如我们最近看到的那样，现代维持和平所面临的挑战明确显示，即使是联合国也不能够仅靠自己的力量应对挑战。联合国应当加速努力，通过与区域和次区域伙伴合作来扩大支助基础。联合国应该利用这些能力，在迄今在这方面所作出的努力的基础上再接再厉。

联合国应该最大限度地利用诸如非洲联盟等区域组织的长处，并充分利用次区域组织的长处，这些次区域组织包括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和政府间发展管理局，并充分利用它们所能发挥的作用。然而，这需要有意识的主动努力，与这些组织建立战略关系，以便加强它们向联合国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努力所作贡献的能力。

第四，尽早在维持和平阶段考虑建设和平活动对于维和特派团的成功至关重要。没有具体的和平红利，例如提供像保健、教育、住所和改善受冲突影响人口的生活标准等基本服务，实现和平的机会非常渺茫。因此，迫切需要联合国系统保证加强维持和平、制造和平、建设和平和活动之间的协调性。因此，乌干达支持旨在开展更为全面的联合国维和行动的努力。

乌干达向联合国的男女工作人员表示敬意，感谢他们所作的无畏牺牲。他们在世界上一些最为危险和不利的环境中工作，但继续保障许多人民的安全并给他们带来希望。我们尤其怀念那些为了和平而付出生命的人们。

最后，我们感谢联合王国代表团拟定主席声明草案，我国代表团完全支持该声明草案。

**蒂恩德雷贝奥果先生**（布基纳法索）（**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代表布基纳法索代表团祝贺你担任本月安理会主席，并向乌干达代表团表示它当之无愧的敬意，感谢该代表团十分干练地主持了7月份安理会工作。

我还要感谢你和贵国代表团组织召开这次辩论会，并提交“新地平线”非文件，该文件对于筹备这次辩论十分有用。我们现在有机会积极审议维持和平行动这一重要问题并审议确保更好地管理维和行动的方式和方法。

我们感谢勒罗伊先生、马尔科拉女士和阿格瓦伊将军所作的内容丰富的通报，以及他们为目前的审议工作所作的贡献。

我国代表团赞成摩洛哥王国代表将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作为部队派遣国，布基纳法索密切关注目前就如何在新的和紧迫的要求背景下改善维持和平行动所开展的讨论。不幸的是，维和行动资源短缺。

维和行动的效力和可能成功首先要求明确、可行和符合当地现实的任务。为此，联合国部队必须具备一系列遏止能力，并加强注意接触原则、后勤和任务规划。没有所有利益攸关方的支持，便不可能完成这项任务。这些利益攸关方包括捐助国、部队派遣国、安全理事会、秘书处和东道国。

同样，筹资这一具体问题依然十分重要。然而，部署新特派团或调整现有特派团的任务的决定不应完全受制于其预算草案。有关决定的基础应该仅仅是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关切。

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具体而言是通过第五委员会，应继续按照《宪章》行使其各自权力。根据这些原则，并且同其他各方一样，我们认为，解决维和行动财政挑战的对策不应当是自动结束某些对于恢复和平依然必要的特派团。这意味着，只有客观的评估才应指导我们在此领域的决定。

与起草任务规定和维持和平行动成功与否相关的是，加强部队派遣国、安全理事会和秘书处之间的三方合作。

我们注意到并欢迎三方之间的合作在活跃地展开。除其他外，它导致安全理事会、秘书处及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采取了各种举措，使三个实体能够就维持和平行动的各个方面定期交换意见。我们希望这一合作将继续加强，但与此同时，联合国需要促使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更好和更深入地进行参与和介入，它们在确保维持和平行动取得成功方面也可发挥作用。

无需指出，非洲联盟和非洲各次区域组织应该是联合国的特殊伙伴，因为不幸的是，非洲是一些维持和平行动的所在地。阿格瓦伊将军在发言中证实了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所面临的挑战，应

该引起我们的高度重视，而且对于安理会以及参与加强维持和平行动进程的所有行为体的工作来说，应该有所启发。

另一个值得注意的问题是维持和平行动对政治进程的支持。维持和平行动不应取代和平进程。要使维和行动能够更有效地发挥提供支持的作用，我们就必须努力确保所有关键行为方，尤其是调解人、特别代表和各特派团团长之间开展有效的合作。此外，必须使部队能够更好地了解所达成的解决冲突协定的内容以及不同当事方所作的承诺。这对于特派团开展行动来说，具有决定性意义，而且显然有助于确保更灵活地过渡到建设和平和冲突后重建进程。

保护武装冲突中的平民一直是联合国的一项重大挑战。由于这一问题仍然至关重要，因此需要得到更多的重视。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昨天通过的第1882(2009)号决议值得赞扬。

关于正在进行的集思广益过程，我国代表团认为，卜拉希米报告(S/2000/809)中所载各项建议、其他报告及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仍可作为参考，尽管随着时间的推移，情况已经发生变化，而且实地的某些现实情况要求我们作出相应调整。与此同时，如果最近的一些倡议能够真正推动变革，那么它们就必须得到会员国最广泛支持。在这方面，由日本担任主席的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所建立的、目前在安全理事会成员、秘书处、部队派遣国和相关维和机构之间进行的包容性沟通交流能够起到很好的启发作用。我们认为，如果能够在最适当的框架内采取此种办法，那么，今后我们审议目前涉及维持和平行动的所有倡议，包括秘书处提出的“新地平线”倡议的时候，就能更有成果，并且能够达成共识。

因此，我们鼓励有关各方继续不断开展协调，因为这是加强信任，确保加强联合国实地工作效力的唯一途径。

**刘振民先生** (中国)：中国代表团感谢你召开今天的公开辩论会。我感谢联合国维和事务部、后勤支助

部就联合国维和行动联合提交的“新地平线”报告，感谢勒罗伊副秘书长、马科拉副秘书长和阿格瓦伊将军所做的通报。

联合国维和行动诞生 60 年来，为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全做出了积极贡献，赢得了会员国的信任和支持。60 年来，为了适应形势变化的需要，联合国维和行动在不断进行改革和调整。多功能综合特派团已成为维和行动的发展方向，但有关维和特派团规模不断扩大，授权日益扩展，资源需求持续上升，也引发了新的问题。联合国维和行动在政策理念、资金保障、规划管理等方面面临新的困难和挑战。

中国支持会员国与有关各方广泛协商，凝聚共识，推进维和行动改革，欢迎会员国及秘书处就提高维和行动效率，加强维和领域国际合作等提出的意见和建议。针对“新地平线”报告中反映的有关问题，我愿就当前维和行动改革谈以下五点看法：

第一，联合国应高度重视就预防和解决冲突制定综合战略，应同等重视部署维和行动和推动政治谈判。针对潜在冲突局势，联合国应加大预防外交投入，提早介入，努力化解，充分发挥秘书长及其特使斡旋的作用，支持区域或次区域组织等提出的和平倡议。改变“重治理、轻预防”的倾向，做好预防冲突的工作，就能够减少部署维和行动的需要。此外，联合国在部署维和行动的同时，也要重视推动政治对话和谈判进程，使维和行动“有和可维”。

第二，维和行动改革既要积极创新，又要坚持基本的原则。事实证明，“哈马舍尔德”原则是维和行动获得成功的重要保障，仍然行之有效。在部署联合国/非盟达尔富尔“混和行动”过程中，苏丹、联合国和非盟“三方机制”发挥了积极作用，这充分表明了加强与当事国沟通，与当事国建立新型伙伴关系的重要性。维和行动应慎重使用武力，避免过度军事化。在授权维和行动保护平民等问题上，会员国还有不同看法，需要继续深入讨论。

第三，安理会应提高授权部署、规划和管理维和行动的水平和行动的水平。维和行动的授权应清晰、可操作，这是各方广泛共识。安理会在部署维和行动时，需要充分考虑到当事国政治环境、安全条件、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等因素，以及维和行动能够获得的相应资源，制定有针对性的授权，并明确优先事项。安理会还应密切跟踪、监督授权落实情况，适时制定维和行动撤出战略。在部署或延期维和行动时，安理会、秘书处保持密切沟通至关重要。

第四，会员国有义务为维和行动提供充足的资源保障，同时维和行动也要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中国支持联合国会员国及时、足额缴纳维和摊款，确保维和行动的顺利开展。为满足日益增长的维和需求，开拓创新性融资渠道的设想值得认真考虑。我们支持秘书处继续加强和完善后勤保障体系，优化维和行动部署运作程序，提高维和行动部署速度。目前，联合国维和行动出兵国主要来自发展中国家，我们呼吁更多国家向维和行动提供兵源。

第五，联合国应继续重视加强与区域组织在维和领域的合作，尤其要关注非洲的特殊需求。目前全球联合国维和人员有 75% 部署在非洲，2008 年联合国维和摊款约 70% 用于非洲。

非盟日益在预防和解决非洲地区冲突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联合国应继续在维和行动问题上加强与非盟的伙伴关系，帮助非洲提高维和能力建设。中方期待秘书长即将就有效支持非盟的具体办法提交报告。

**迈尔-哈廷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我首先要感谢联合国主席组织这次辩论，使安理会有机会在对改革问题进行讨论之后六个月进行这次审议。我也要感谢副秘书长阿兰·勒罗伊和苏珊娜·马尔科拉出席本次会议。

奥地利赞同瑞典将以欧洲联盟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我们特别荣幸看到马丁·路德·阿格瓦伊将军和他的同事今天列席会议。奥地利希望部队指挥官列席

安理会审议维和问题的会议将成为常规做法。军事专家的情况介绍将对维和特派团面临的实际挑战提供精准的情报，这对安理会作出决定是不可缺少的条件。

过去几个月已经看到关于维和问题的对话大量增加。当我们在审议具体任务时，也需要有系统地进行对话。安理会成员和部队派遣国以及与秘书处之间进行更加有系统的对话是拉近作为制定任务机关的安理会和派出部队执行安理会任务的会员国之间存在的差距的最好办法。

今天在我们面前的主席声明正确地指出，在维和行动中执行保护的任务需要在安理会和成员国之间进一步进行辩论。我完全同意中国代表的看法，认为这项问题需要进一步加以深入讨论。我们认为，在未来几个月中需要对以下问题进一步加以审议。

保护平民工作中的各项挑战如何与可用资源的实现评估相结合？如何尽量避免特派团的保护平民任务、特派团的组成和所需资源不相一致的情况？各当事方——安全理事会、秘书处、部队派遣国和东道国——如何协助确定符合实际情况的保护平民计划，以便对当地的维和人员提供明确的行动框架？以及我们如何改善安理会的监测和监督工作，以便增进这些任务的有效实施？

我们希望，维持和平行动部和人权事务协调厅委托进行的独立研究将对这些问题找出答案。我们还希望在安理会 11 月份奥地利担任主席期间计划组织的关于保护问题的辩论将对这些问题进行进一步审议。

我们的维和努力只有在我们能够对危机局势作出及时和有效的应对时才能取得成功。因此，我们支持能力导向的办法，集中力量于技巧、能力和设备，并特别注意可能出现的资源差距。这不仅有利于我们的任务取得实效，也关系到我们维和人员的安全。

在认识到需要增加提供部队和警察的国家的同时，我们也必须认识到会员国只有一批部队部署到各个情况。因此，我们必须更加强调调集资源和部队的

整合培训，不论在联合国或在区域组织都是如此。在这方面，我们认为联合国可以汲取区域组织目前具有的经验知识。

我们当然知道联合国在独特的全球情况下运作。在区域一级汲取的教训并不自动适用于联合国在全球范围的工作。不过，我们认为，我们应该研究在区域一级为某种特殊困难环境的多国和平行动拟定的框架国家的概念是否也适用于某些联合国的维和局势。

我们也必须考虑到，联合国和区域组织在维和方面的合作日益密切，它们不是共同采取行动就是前后采取行动。所有有关各方均应将这种合作建立于标准化的框架安排。在此同时，鉴于《宪章》的规定并为了所有涉及具体维和任务的国际行为者明确和有效的分工，联合国的授权依然非常重要。在这方面，我们也期待看到秘书长不久即将提出的关于如何对非洲联盟维和行动提供有效支助的报告。我们支持对普罗迪报告(S/2008/813)内提出的所有提案进行切实坦诚的辩论。

我们欢迎在主席声明中将维持和平、建设和和平和发展明确地连接在一起。因此，我们也认为，安理会应进一步加强它与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合作。此外，奥地利认为需要建立新的外勤支助战略，其中考虑到和平行动能对它们部署的地区的可持续社会发展作出重大贡献。我非常赞同副秘书长马尔科拉对这个问题所作的发言。

最后，我国全力支持今天晚些时候即将通过的主席声明。我们感谢主席及其代表团为编制这份全面和均衡的案文作出的所有努力。这份案文显示今年年初法国和联合王国就这个问题展开讨论以来这项辩论所取得的成就。它也显示还有多少工作有待完成。

**乔尔曼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感谢你组织今天的公开辩论会，它真的非常及时。我也要祝贺你担任安理会 8 月份的主席。

我感谢乌干达代表团在7月份担任主席期间有效地展开工作。我也要感谢副秘书长勒罗伊和马尔科拉以及马丁·路德·阿格瓦伊将军所作令人深思的有益通报。阿格瓦伊将军在当地累积的第一手经验特别令人深省和有用。

我也要利用这个机会赞赏今天上午同我们一起出席会议的所有联合国部队指挥官，并要通过他们向所有戴着蓝盔在全世界一些最危险地区从事和平工作的男男女女表达我们的衷心感谢。我们永远与他们同在，时时为他们祷告，但是我知道他们所要的远不只此，但是他们完全有权提出这些要求。他们需要的是更有效率的维和系统，能够提供他们所需的任务规定、指导和资源，和衷心赞赏日日夜夜为任务献身的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的英雄作为。

这就是我们今天在这里开会的原因。自法国-联合王国提出联合倡议八个月以来，我们已在各个论坛广泛地讨论了维和改革的若干方面。我们认为，现在应该为制定向前迈进的切实道路审视我们至今说了什么和做了什么的时刻了。

迄今我们的讨论达成了非常明确的广泛共识，即必须改革我们联合国进行维和行动的方法。各方明确同意，整个联合国维和系统面临严重问题，它疲于奔命，以致存在令人无法忍受的失败危险。

维和行动也被明白无误地认为是联合国努力推动《宪章》所载理想和原则的示范。因此，这攸关联合国本身的信誉，对我们今后能否兑现本组织的许诺有着巨大影响。

这次审议过程中甚至更加惊人的情况是，我们也对需要做的工作达成了广泛的一致意见。例如，在我们担任安理会主席的6月里举行的上次公开辩论中（见S/PV.6153），最为清晰地表明了这些共同点。

所有人原则上都同意，我们需要同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进行更早和更有意义的协商；我们应当同区域组织，特别是非洲联盟，进行接触并鼓励它们在维和方面发挥更大作用，帮助它们加强能力；我们必须制定

明确和可行的任务规定，配备必要的资源并按现有能力采取行动；我们需要改善向我们提供的关于业务环境的信息和分析水平，特别是军事咨询；我们必须更好地利用基准监测进度，并随时作出必要的调整；我们必须始终有一项政治战略，指导国际社会的所有努力，包括维和行动；我们必须对和平采取全面和有方法的方法，把建立和平、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纳入单一的战略之中，包括对平民的保护；并且我们需要对预防性措施，包括调解，作出更多的投入，以便借助和平手段解决冲突。

然而，当时和现在都仍然缺乏实际步骤，帮助把这项集体认识和承诺转变为新的和更有效的伙伴关系，凝结所有利益攸关者的力量。

这就是为什么我们非常欢迎秘书处编写的非正式文件，它提出了一个新的伙伴关系议程，以便勾画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新地平线。坦率地说，我们仍在审查这份文件及其建议，但是，我们喜欢它的务实和注重行动的性质。因此，我们相信，它将为今后采取的步骤提供必要的动力和框架。

但是，为此我们会员国需要立即检查非正式文件内的每一项建议，看看我们如何能够，或是为什么不能，执行它们。换言之，秘书处为我们提供了大量选项和实际建议。现在要由我们把它们落实到业务中。

这项工作应当是包容各方的工作。每个主要利益攸关者，包括安全理事会及其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大会第五委员会、建设和平委员会以及当然还有秘书处本身，都可以发挥作用，或者不如说是有责任采取行动。

另一方面，关于这项努力的时间范围，我们认为，我们能够并应当把明年初作为至少确定这项新任务的初步和最基本因素的最后期限。实际上，2010年将是卜拉希米报告(S/2000/809)的十周年和“2010年和平行动”改革进程的高潮。我们现在有机会使2010年成为联合国维和行动的一个里程碑。我们不应失去这个机会之窗。

土耳其准备并愿意积极参加这项重要努力。作为联合国和其他国际和平行动的传统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我们清楚了解联合国维和系统面临的困难，我们将尽力帮助达成有关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注重结果的新共识。

最后，我们感谢联合王国代表团编写得到我们充分支持的本次会议的主席声明。

**维洛维奇先生** (克罗地亚) (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联合王国主席召开关于联合国和本安理会最重要的问题之一——联合国维和行动问题的本次重要辩论。也请允许我借此机会感谢副秘书长勒罗伊和马尔科拉的发言，并感谢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部队指挥官马丁·路德·阿格瓦伊将军坦率地介绍他作为在当地工作的维和部队指挥官的看法。

克罗地亚赞同瑞典代表将要作出的发言。因此请允许我仅仅提出几个关注点。

尽管过去几十年的传统维和行动确实慢慢地被今天更有力、多层面和综合性的维和行动所取代，在处理维和的问题时我们绝不能忽视一个事实，它很可能是整个联合国和特别是安全理事会拥有的最重要的工具之一——两者之间的共生关系自本组织成立以来一直存在。

但是，我们面临的问题并不是维和行动这一概念的价值，而是审议我们面前的可能措施或建议，以便精简在当地值勤的维和人员的工作，并增进不仅联合国系统本身内部的合作，还有秘书处和安全理事会之间以及反过来在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广大会员国之间的合作，包括同部队派遣国和特别是受影响国家的合作。简而言之，我们正在为提高联合国的维和行动以及它的所有组成机构之间和内部的合作的质量和效率作出什么努力？

卜拉希米报告(S/2000/809)、新地平线非正式文件和联合王国/法国倡议为我们提供了无数好主意。我们也非常感兴趣地注意到新的外勤支助部的战略

文件。我们赞扬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的工作，并且我们支持这些文件中建议的许多准则，一个主要原因是它们强调联合国的行动前提是不能和不应首先以军事手段解决冲突，而是要解决问题的根源。我们在辩论中一再听到有人呼吁冲突各方通过政治对话解决分歧，由联合国，包括其维和特派团，担任实现这项目标的中间人。

这些报告还强调，每个联合国维和特派团都必须符合当地的具体条件和成立时的政治现实。为此目的制定的明确政治战略和综合任务规划是极端重要的，应当规定确切的授权，具有明确和可行的标准和目标以及明确的撤出战略。我们同意，在推敲如何最好地这样做的想法时，安理会通过对其授权任务进行更严格的检查和监督，包括制定基准和报告达标情况，能够提高维和行动的效率。

话虽如此，我们要强调，在多层面的维和行动中，关于达标情况的报告不仅应当谈到眼前的安全或军事关切问题，而且也要提到长期问题，例如对平民的保护，加强民间社会，安全部门改革，包括加强警察和司法力量，以及振兴经济和发展。发展尤其重要，因为如果不协助东道国恢复自立能力，诉诸暴力便可发生，而事实是常常发生，例如，维持和平行动重返西非国家就说明了这一点。

对维持和平采取的新的强有力做法，还让联合国和国际或区域间常常具有类似或相互重叠的目的无数行为者聚集一起。我认为，在维持和平方面，没有人会质疑分摊负担的好处，这样做使在一国开展行动的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或各联合国及国际机构之间加强合作，由联合国和安全理事会发挥着主导的作用。精简其在某一国内的行动是首要目标，其根本目的是为了不浪费或重复投入亟需的资源，联合国和联合国维和人员能够最有效地提供这些资源。

克罗地亚尤其支持所有旨在进一步协调并加强秘书处、安全理事会和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之间关系的提议。“新地平线”文件中提到，没有与会员国的密切合作，仅仅秘书处本身无法组建特派团，而会员国

也同样是借鉴联合国的经验以加强其自己国家的能力。我们重申，在没有得到愿意向拟议的特派团提供部队的若干个核心国家的明确支持的情况下就规划维持和平行动，显然会适得其反。为此，我们认为，同潜在和实际的部队派遣国进行接触，必须成为我们的一个优先事项。

在结束发言之前，请允许我再次着重谈谈我们认为特别重要的一个问题，特别是考虑到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及其部队派遣国所面临的越来越大的财政与后勤上的负担。克罗地亚坚信，在权衡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威胁作出各种反应时，安全理事会能够而且应该向自己提出这样一个问题，即：预防性地部署少量的维持和平部队，能否从根源上阻止爆发更广泛的冲突。这种决定不仅可能拯救百十条生命，而且有可能减少联合国及其会员国后来的财政和后勤负担。我们认为，这种对策的价值是不言自明的。

最后，主席先生，我感谢你本人和你的代表团草拟主席声明草案，我们完全支持这一声明。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以联合王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在介绍本次辩论时，我提到联合国维持和平是一种独特的全球伙伴关系，在过去六个月里，我得到的一个深刻印象是，我们对于我们面临的挑战和我们如何能够战胜挑战有着共同的理解。今天，这种广泛的共同立场再次被阐明。

我认为，我们都同意这一中心原则，即：维持和平只能支持一种政治战略，却不能取而代之。我们都赞同能够明确反映可实现的目标和各项任务分清轻重缓急的特派团任务规定的重要性。我们还赞同加强与派遣部队、警察和其他单元参加维和行动的国家进行协商的必要性。

我认为，我们当前应重点关注三件事，我们期待今天早些时候要通过的主席声明稿中已经谈及这三件事。

首先，是致力于进一步发展我们近几个月所从事的工作，更多关注对特派团的监测和评价；更现实的任务规定；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更大参与；以及秘书处与有关国家的政治和军事专家之间更好的信息共享。我们取得了一些进展。我们仍有很多事要做，很多同事都谈到这一点。

其次，我们需要抓住机遇，例如，在今年 11 月奥地利主席的主持下，就我们期待现代维和者能够完成的重要任务建立更广泛的共识。我们知道，今天的冲突需要维和者拿出一整套综合的对策。他们必须帮助保护平民，监测和保护人权，努力建立全面的警察部队和司法部门来支持国家当局和支持选举进程。这些活动对于广泛的建设和平进程而言极其重要。

为使维持和平取得成功，我们必须确保它成为建立可持续和平的一种长期的努力。这就需要同来自联合国内部、各基金和方案、国际金融机构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拥有特殊技能的广泛的伙伴进行协调。正是这种做法代表了由维持和平向建设和平过渡，代表了我们常常谈到的进一步整合和协调努力。

第三，我们应支持联合国秘书处——即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的同事们的呼吁，为联合国维持和平确立新的地平线。我们听到今天的很多发言都支持秘书处最近非正式文件中提出的建议。

这些都不是安全理事会匹马单枪能够解决的，也不应如此。我期待在今天后面的辩论中能够听到维持和平的伙伴，包括向维和行动派出人员和提供资金的会员国以及东道国发表意见、观点和想法。

在我们推动我们今天下午要通过的主席声明稿中提出的极富挑战性的议程时，安理会应继续支持维持和平问题特别委员会和秘书处的工作。

我现在恢复行使安理会主席职责。

我请瑞典代表发言。

**利登先生(瑞典)(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欧洲联盟发言。此外，土耳其、克罗地亚、前南斯拉夫的马



其顿共和国、阿尔巴尼亚、黑山、乌克兰、摩尔多瓦共和国、以及亚美尼亚也赞同这一发言。

首先请允许我代表欧洲联盟对联合国管理前所未有的维持和平活动表示赞赏。联合国维和人员在冲突地区执行任务的规模，是十年前闻所未闻的。

明年是划时代的卜拉希米进程的十周年，这一进程为雄心勃勃的改革铺平了道路，开启了联合国维持和平的新时代。今天，联合国维持和平再次处于重要关头。正如副秘书长勒罗伊和马尔科拉指出，系统的战线过长已经到了一些特派团面临失败危险的程度。这一情况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国际合作会产生严重后果。

我们赞扬秘书处提出的勾画联合国维持和平的新地平线的非正式文件，赞扬安全理事会过去几个月根据法国和英国的倡议进行的审查。由于这些活动以及“挑战论坛”等其他倡议，产生了一整套能够让联合国维持和平更好应对当前和未来挑战的想法和建议。

今天的辩论非常及时。这一辩论提供了总结对联合国维持和平进行调整使之适应新的要求以及为确定今后数年工作的方向带来了机会。

在经历了 1990 年代波斯尼亚和卢旺达的灾难性事件后，联合国经历了深刻反思的阶段。它证明，本组织能够从挫折中汲取教训和适应全球维持和平要求的变化。令人鼓舞的是，联合国维持和平的发展虽然给本组织带来严重的困难，但也体现了同样的决心。秘书处的改革议程“和平行动 2010”是走向更专业化、更有效的联合国维持和平做法的重要一步。

当前应将这一议程推进一步。我们需要在维持和平的战略背景和联合国会员国和区域伙伴在为维持和平提供集体支持方面的作用问题上达成新的政治共识。挑战在于确保能够缩小需要、期望和业绩之间存在的差距。

卜拉希米报告(S/2000/809)发表以来已取得了决定性的改进，但该报告中提到的很多挑战依然存在，还有新的要求需要解决。金融危机给联合国维持

和平带来了更大的压力，而很多会员国当前面临军事、警察和民事资源战线拉得过长情况，也同样带来了压力。

“新地平线”文件是在联合国维持和平问题上寻求新共识的极佳的基础。文件中的建议为我们未来改进工作提供了协调和现实的框架。这些建议应指导我们未来一段时期的工作。

尽管欧洲联盟认为，有必要本着积极精神审议各项建议，但在现阶段，我们要提请注意对于建立“新地平线”非正式文件中所要求的伙伴关系具有战略重要性的几点。

第一，关于分担负担问题，各国在为维持和平作各种贡献，而区域组织也正在承担日益重大的责任。联合国与其伙伴应就各利益攸关方能够贡献什么、我们如何能够改进合作和加强我们彼此的协同配合，以及是在联合国还是在其他组织主导下开展任务等问题进行对话。

我的第二点涉及协商。参与维持和平的各行行为体之间有必要建立更密切的协商机制。报告提出了若干关于如何这样做的建议。我们必须寻求建立使各利益攸关方在早期阶段参与进来的机制，同时确保有效性与包容性之间的适当平衡，而且不产生无谓的官僚作风。执行 2003 年和 2007 年关于联合国—欧洲联盟在危机管理方面合作的联合声明是这方面的重要贡献。

第三，关于特派团的管理问题，应贯彻落实“2010 和平行动”议程，并应采取步骤继续加强特派团的专业能力和管理，确保它们有富有成效地执行其任所必需的资源和支持。正如报告中确认的那样，维和任务的规划或执行不能脱离原先设想的维持和平特派团开展工作的政治背景。制定政治战略是一项必须包括撤出前景的根本任务。

欧洲联盟欢迎秘书长最近关于建设和平的报告(S/2009/304)，其中突出强调了这方面的一些挑战，并说明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之间存在密切联系。

欧洲安全与防卫政策是欧洲联盟维和努力的基础；到 12 月份，这一政策将已启动 10 年时间。欧洲联盟迄今已开展约 20 项民事和军事维和行动，其中几项是与联合国密切合作进行的。欧洲联盟过去 10 年来在这方面有着非常广泛的经验，既成立了小型观察团，也执行了包括民事和军事部分的复杂任务，不一而足。欧洲联盟与联合国之间的合作一直在不断加强。最近，两个组织之间在乍得和科索沃移交了责任。欧洲联盟还与重要区域行为体进行了密切协作，特别是为此与非洲联盟建立了战略伙伴关系。

有人正确地指出，在维持和平方面不可一刀切。结成伙伴关系和分担负担的进程必须继续，以便在我们不同的角度、经验和能力的基础上找到全球和区域冲突的最佳集体对策。“新地平线”非正式文件应是这方面新政治势头的起点。欧洲联盟打算成为这一进程的积极伙伴。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挪威代表发言。

**韦特兰先生(挪威)(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给我机会谈谈这一重要问题。我们还感谢勒罗伊副秘书长、马尔科拉副秘书长和阿格瓦伊将军的重要通报。联合国维持和平所面临的挑战必须继续是我们议程上的首要优先事项。我们赞赏安全理事会在这一问题上努力加强与会员国的对话。

我首先要重申我们的法国同事在 6 月 29 日安全理事会辩论会(见 S/PV.6153)上提出的一点。他说，我们保护平民的能力是人们据以评判联合国维持和平工作的标准。刚果东部上星期再次发生的战斗提醒我们，现在多么需要这一能力。数千平民被迫逃离家园，而我们极其清楚这种事件过后随之给人们造成的痛苦。女孩和妇女还面临性暴力恐怖。我们必须派部队前往那里，以便有效地遏制此种罪行。我们期待着在星期五进一步讨论这一问题

我要说的第二点是，我们必须满足人们对维和人员日益增长的需求，并取得必要的资源。我们需要恳请目前的贡献者作出更多的贡献。同时，我们也需要

尚未发挥全部潜力作出贡献的国家作出更大的承诺。维持和平是一项全球责任，要求国际社会尽可能广泛地参与。

我要说的第三点是，维和任务必须配备足够的资源。委派身着制服的男女到外国去执行可能威胁生命的任务是一个国家能够作出的最困难决定之一。但在作出这种决定时，有关各国的政府及其人民必须确信特派团具备必要的资源，能够在其实地人员面临最低程度风险的情况下完成任务。这意味着要根据既有的任务要求确保有适当的训练、适当的装备和充分的能力。

我们必须从有些过分注重部队数量转向注重部队的质量和总体能力。这意味着我们必须制定标准，并将这些标准与训练、装备和实地行动挂钩。我们高兴地看到，这是“新地平线”非正式文件中提出的另一个关键点。此外，我要强调，必须与北约、非洲联盟和欧洲联盟等关键伙伴制定共同标准。这将有助于合作，不论是联合努力(例如在科索沃)，还是先后安排(例如在乍得)。

我的第四也是最后一点涉及缔造和平、维持和平、建设和平与发展之间的关系。维持和平是更广泛的联合国和全球和平、安全与发展努力的一部分。任务规定必须与其他补充性的举措保持一致，并且必须得到政治和财政支持。

挪威支持秘书处关于要求特派团把有关建设和平方面的进展情况纳入其规定任务的评估之中的建议。特派团还应就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及其他伙伴的相关行动提出报告，而且必须要求所有伙伴请注意严重差距。

最后，我要强调，联合国维持和平方面伙伴关系中最重要的伙伴是东道国。当我们在未来数月继续讨论这一问题时，我们必须首先铭记这一点。国际社会能够而且应当提供援助，但承担找到持久解决办法责任的是东道国。我们需要开诚布公地讨论我们国际社会如何能够一道开展努力，以更好地履行我们向有需

要的人们作出的承诺，并讨论我们如何能够在人们要求如此之多的时候使维持和平提供更多帮助。挪威期待着成为这一进程的积极参与者，期待着继续进行对话。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新西兰代表发言。

**麦克莱先生(新西兰)(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与前面的发言者一道祝贺你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并感谢你召开这次辩论会。我还感谢勒罗伊副秘书长、马尔科拉副秘书长和阿格瓦伊将军所作的全面通报和所做的工作。

维持和平是我们作为联合国会员国为实现《宪章》中所述的我们欲使后代免于战祸的愿望而创造的主要工具之一。维持和平是本组织最棘手和最引人瞩目的活动，它是人们据以对我们进行最严格评判的活动。情况理应如此，因为我们维持和平活动的成败关系到我们有责任保护的那些人的生死。

新西兰长期以来一直支持联合国的维和事业。我们与其他发言者一样，怀着感激之情向我们的维和人员表示敬意。他们的工作已经发生了根本性转变，从最初传统的监督停火，到今天在许许多多冲突地区执行错综复杂、多层面、强力和非传统性使命。所有这一切已经给联合国资源带来难以为继的负担，在执行任务、保持政治支持、人员提供、管理、领导和筹资方面产生了严重的挑战。

在此背景下，若要实现共同目标，安全理事会、大会、秘书处、派遣国与东道国大家都需要开诚布公，开展一次诚实的讨论，而且必须接受共同解决上述挑战与缺陷的责任。不能因为我们未能应对和解决当今维和现实，而让联合国维和行动名誉扫地。

今天提出的许多设想并无新意。将近十年前提出的卜拉希米报告(S/2000/809)内的建议迄今依然有效，但其中许多建议还没有得到执行，有些甚至还没有得到讨论。新西兰相信，十年后，我们应该不会继续感叹未能同心协力，及时采取行动，执行建议。为了避免这种状况，我们必须采取有章法、集中和切实可行的做法，解决这些问题。

我们愿借此机会，谈需要进一步注意的六个问题。

第一，提供有效的后勤支助是任何一个行动成功的关键。部署规模较大的特派团，供应线长，以及需要与私营部门建立伙伴合作关系，要求联合国必须重新审视整个行动支助问题。我们期待即将出台的外勤支助战略涉及该问题。

第二，与有关国家和区域组织结成伙伴关系，为特派团提供持续政治和切实支持，好处不少。我国通过自己的实践经验，对此有所了解。新西兰有幸与东帝汶、澳大利亚、葡萄牙和其他国家密切合作，支持联合国促进东帝汶和平的努力。但是，我们还知道，为了确保成功，必须在设立任务授权之后长期保持这方面支持。

第三，我们重申持续预防冲突的重要性。显然，预防冲突可减少往后部署的需要。但是，为了避免冲突死灰复燃，还必须在维持和平行动中行动期间开展预防冲突工作。联合国现在可集中通过调解专家待命小组和调解支助股开展建设和平的努力。调解专家待命小组已经取得令人鼓舞的成果，但还没有得到充分利用。我们应鼓励秘书长特别代表和其他方面利用这一重要资源。

第四，新西兰支持目前正在进行的强力维和与保护平民工作，承认维和人员有时不可避免需要同时承担这两方面活动。

第五，卜拉希米报告要求作出向派遣法治小组方向倾斜的重大调整，结合警务、司法、法律及人权专家，并配备类似于军事和警察特派团的快速部署能力。我们支持由维持和平行动部(维和部)法治和安全机构厅发展这种能力，但其工作范围和时间必须集中，以免与其他方面工作发生重叠。

最后，新西兰认为，需要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厅与维和部能力，以完成维和任务人员征聘工作。“人”是“2010年和平行动”改革议程中提出的五个关键要素之一。有效的征聘和留用优秀人才是联合国今后维

持和平的关键。我们希望人力资源系统能够精简和改进联合国维和人员征聘和留用工作。“新地平线”文件没有深入讨论该问题，但这是维和成功的要素，值得重新关注。

两星期前，我在安理会上谈到建设和平问题时指出，蓝盔部队置身于先前交战双方之间的形象已经成为联合国成功的故事之一。但我们知道，这一形象脆弱，它面临后勤和供应链不完善，缺乏协调，未充分利用调解资源，平民继续脆弱，当地法律框架有限，以及征聘和留用工作不力的挑战。其中或者其他发言者在今天辩论中指出的任何一个缺陷都可以置一场维和任务于危险。加在一起，它们可以使整个维和框架面临危险。因此，必须解决所有这些问题。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巴西代表发言。

**邓洛普女士(巴西)(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允许我祝贺你担任安理会8月份轮值主席，并感谢鲁贡达大使干练地指导安理会7月份工作。我感谢你组织召开这次公开辩论。事实上，在短短几个星期的时间内，安全理事会已经就今后维和问题举行了两次辩论，说明安理会就此极端重要问题与会员国和秘书处加强对话的承诺。

我感谢阿兰·勒罗伊副秘书长和苏珊娜·马尔科拉副秘书长的翔实通报，感谢他们所领导部门作出很大的努力，提出了一份题为“新伙伴关系议程：勾画联合国维持和平新地平线”的非正式文件。此外，我感谢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部队指挥官马丁·路德·阿格瓦伊将军从当地现实角度提出的宝贵意见。我满意地注意到，几乎所有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指挥官今天都出席了会议。

秘书处的非正式文件强调现在联合国维和行动的规模和复杂性与其可用资源——人力、机构和物质资源——之间的落差。解决这一落差，不仅对世界和平与安全，而且对联合国组织至关重要。今后数年，我们如何有效地解决维和问题将影响到联合国的长期合法性与威望。

因此，我们需要在安全理事会、广大会员国，特别是部队派遣国和秘书处之间建立真正的伙伴合作关系。为了充分有效，我们合作必须包括各方面，包括有关今后维和的战略决策；包括分析具体案例是否有和可维或开展维和是否妥当；包括界定可持续的缩编和撤出战略。

如非正式文件指出，我们能否成功，最终将取决于会员国的决心和政治意愿。如果决策进程是而且被认为是尽可能公正、客观、包容，这种决心和政治意愿就比较容易实现。

今天，我国代表团仅谈秘书处非正式文件中提出的一个实质性问题，即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两者之间关系。发展中国家的冲突往往与一种或另一种形式的欠发展有关。随着派往发展中国家的特派团数量不断增加，我们已经开始更清楚地认识到和平与发展之间的关系。我们许多国家认为，犹如在政治行为者缺乏和解承诺的局势中，维和只能提供一条拐杖，在许多冲突的社会经济根源得不到成功解决的情况下，维持和平不可能成功。

这并不意味着，可用维和特派团取代联合国发展援助基金、机构和方案，或安全理事会应插手完全不属于其《宪章》规定权限范围以内的事项。而是说，这意味着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虽有不同，但可以形成不容忽视或否认的合力。相反，在不损害维和行动应有职能的情况下，我们必须积极寻求这种协同效应，而且在每一种情况下，都必须以务实态度选择能够对某一冲突或冲突后局势的具体需要作出最佳反应的对策。

经常发生的情况是，特别是在早期复原局势下，一些任务对于在短期和中期维持脆弱的和平至关重要。它们是：重建不可缺少的基础设施，包括与法律和秩序职能有关或是能开展这种职能的基础设施；恢复基础服务，实现和平红利，确保达成和维持协议通常所需的艰难政治决定得到民众支持。

在面对此类局势和存在类似需要的其它局势时，我们必须自问，我们在采取对策时是否可以不用维和人员。有时，他们是联合国在实地的唯一或主要存在，直接面对深受冲突影响的民众。他们常常具有完成其中一些任务的体制、后勤能力和人力，至少是在紧急情况下完成任务的能力。

我们为什么不挖掘这些资源呢，至少在本系统其它部分及其伙伴准备在实地作出真正贡献的时候？即使在维和行动存在或处于冲突后晚期的时候，在某些情况下，它们也能够帮助弥补重大不足。

除了协助驻在国外，维和行动对建设和平的一项积极贡献对于行动自身乃至联合国都是有利的。维和行动可以看到公众对其支持得到巩固；联合国则可以看到其名字与很多人生活水平的具体改善是联系在一起的。

探索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工作形成合力，还可能给本组织及其会员国带来系统性好处。这还会有助于加快从维持和平到建设和平的过渡，从而减少维和需求，提高整个系统的效率。

总而言之，在追求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过程中，我们应当务实和灵活，同时坚持完全遵守《宪章》。职能和优先工作的明确，不应导致不能最充分利用稀缺资源并使联合国无法尽可能有效完成任务的本位主义想法。

至于秘书处非正式文件讨论的其它重要问题，巴西愿在今后几个月予以深入审议，无论是在大会，特别是其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还是尽可能地在安理会。维和行动特别委员会今年秋天的一系列专题讨论，或许是处理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提出的很多关键问题的有效办法。安理会可以指望巴西的积极参与。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秘鲁代表发言。

**古特雷斯先生(秘鲁)(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欢迎你提议召开本次公开辩论会。鉴于本组织

面临资源减少但维和行动需求增加的难题，辩论会有助于就维和行动问题开展丰富的看法和观点交流。

我国代表团也欢迎主管外勤支助副秘书长苏珊娜·马尔科拉女士和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阿兰·勒罗伊先生所作的宝贵通报，以及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部队指挥官马丁·阿格瓦伊将军的通报。

秘鲁坚定地致力于本组织为确保在世界各地维持和平所作的努力。秘鲁在科特迪瓦、利比里亚、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达尔富尔四项维和行动中派有军事观察员和官员。我们还在海地派驻一个连，我国武装部队的一名官员现任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指挥官。

我们还欢迎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提交一份文件，提出确立维和行动新议程的构想和设想。

我们还赞赏法国和联合王国代表团的努力和关注，这体现为它们2月份向安全理事会提交了关于维和行动问题的这份文件。该文件就如何应对本组织在维和行动领域面临的挑战问题阐明了有意思的思路。

在卜拉希米报告(S/2000/809)发表近10年后，我们别无选择，只有开始一项工作。该工作经过全面评估后将使我们能够重新思考维和行动，从而使之更有效、更能够有效确保向建设和平的过渡，因为归根结底，建设和平是我们期望的目标。

秘鲁认为维和行动必须追求的目标是，有关国家自己致力于并掌握维和工作。行动必须使各项努力着眼于加强这些国家的机构、其解决冲突的能力和国家主权。所需的国际合作还必须符合《宪章》第八章确定的框架，坚持普遍性以及维和行动的标准和原则。

关于这一点，我国代表团赞同法国和联合王国代表团所提交文件的内容，那就是我们大家都对促进和确保维和行动负有责任。因此，重要的是，我们在短期要建立机制，使安全理事会、秘书长、秘书处、部队派遣国以及维和行动所在的会员国加强协调。

同样，这种对话必须加强并纳入在开展维和行动的地区有一定影响力的其它机构，如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和建设和平委员会等等。

维和行动是本组织和会员国应对维和以及区域和国际和平需要的一套工具中的一部分。它们与预防冲突、保护平民、秘书长的调解和斡旋以及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活动是并存的。

秘鲁赞赏区域和国际组织所发挥的日益重要的宝贵作用。这些内容中每一项的变化及其对每一项维和行动的影响要求我们采取灵活态度，对每种情况采取不同做法，但要坚守《宪章》原则。

我们认为维和行动实现和平红利或稳定红利具有重要意义。包括速效项目在内的短期活动有助于我们努力的成功。我们还认为，必须探索各种办法，更好地利用维和部队的潜力，从而使行动授权与行动所在国家的发展需要形成合力。

我们在讨论与维和行动直接相关的问题的其它公开辩论会上曾说过，冲突是多层面的，因此，和平、安全、发展和人权等问题都是相互联系的。维和行动必须走向一种更全面的做法，更全面地处理其面临的和平与安全问题。这种做法必须不仅要处理冲突的直接起因，而且正如前面的发言者指出的那样，还要切实有助于国际社会制定连贯一致的行动，而这反过来使我们得以为可持续和平与安全——换言之，有效的建设和平工作——创造有利条件。加强军事顾问小组将促进战略规划，顾及执行维持和平行动所设一切因素，并确保他们取得预期结果。

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指出，我们寻求确定的维持和平行动新结构以及行动授权的变动将要求我们在每一项联合国组织相应权限中采取全面、一致的方针。今天，安全理事会享有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宝贵支持，并在与部队派遣国建立联系和协调。安理会还在其工作中依赖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特设机制以及各基金和方案的活动。我们必须加强这些机制和促进改善这些机构之间的协调与互动，以便使维持和平行动更具效力和效率。

这种全面愿景的一个极佳实例是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海地稳定特派团)，秘鲁充分致力于这一特派团。该特派团调整适应了实地的变化局势，在安全、发展和制度等领域建立了基准。我借此机会重申，秘鲁通过参加海地特派团坚决支持海地。

为了在维持和平授权方面产生这种积极的变化以及为了使联合国维持其在国际公众舆论中的信誉，主要行动方，即安全理事会、有关区域和具体国家冲突中所涉各方的政治和战略目光应该趋向一致。这一目光应该得到联合国可使用部队在无条件和事先确定的授权基础上采取的迅速行动的补充。

最后，我强调，我们愿意继续合作，制定确立本组织内新联盟的概念，以便为维持和平行动建立一个更为灵活、可信和有效的框架。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的名单上仍然有一些代表希望在本次会议上发言。我打算在征得安理会成员同意的前提下暂停会议，下午 3 时复会。

下午 1 时 15 分会议暂停。